

教会 CHURCH CHINA

扎根教会 服务教会 传扬神的国度

2009年7月第4期 总第18期

加尔文论圣灵见证圣经——读《基督教要义》第一卷6-9章 / 圣灵在启示历史和救赎历史中的独特工作 / 以斯拉-尼希米记解经系列之二 / 个人灵修式读经 / 开荒宣教精神与基督教会探源系列之二 / 海伦逐鬼过始末 / 明白神旨意的秘诀



唯独十字架是我们的神学 ——世纪婚礼事件引发的反思

“因为凡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

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

(可8:35)

目 录



《基督背十字架》
希罗尼穆斯·博斯
约 1450—1516

02

本期焦点

唯独十字架是我们的神学

——世纪婚礼事件引发的反思 / 何佳

基督教是一个历史性、国度性的信仰，我们的神乃是在历史中，在全地行动和启示自己，引领和保守他的教会一直到底的神。承认和持守“唯独圣经”不可能是无时间和空间维度的行为。高举圣经权威，就必然要同时承认教义和教会的权威。轻看教义与神学，不尊重教会传统，特别是试图直接连接圣经和个体自我，甚至绕过圣经，直接对话上帝，以自我信心代替对话语的持守，都是在事实上否认“唯独圣经”，是在动摇更正教的根基。

神学探讨

13

加尔文论圣灵见证圣经

——读《基督教要义》第一卷 6—9 章 / 亚伯

最近一些肤浅善变的人兴起，以极傲慢的心态过分提高圣灵教导的职分。他们轻看阅读圣经，并嘲笑那些简单的人仍旧遵守那些已过时叫人死的字句。我想知道叫他们那样兴奋的灵是什么灵。这灵带领他们藐视圣经的教导，将之视为天真和平庸的。……我也要他们回答我是否饮于另一位能力更大的灵，而不是主所应许他们门徒的那位灵。我想即使他们完全癫狂，也不致头昏到出此狂言。

19

圣灵在启示历史和救赎历史中的独特工作 / 禾壮

我们不能说神在旧约历史的其他时期没有行神迹。事实上，神的确有行过神迹，有些还是相当大的，但他们并不构成常态，也不具有规范性。当下在灵恩派的基督徒中普遍流行的看法是，圣经从头到尾，满了“神迹奇事”的记载，可见，神迹是圣经的常态，是规范性的，因此今天我们也应当有许多神迹才对。这种说法需要谨慎、仔细地加以分析，否则非常容易误导人。

讲道释经

25

以斯拉 - 尼希米记注释：5—8 章 / 拉尔夫 · 戴维斯

不同的注释者对 26—27 节经文的物品清单的注释有些不同。但怎么说这都是一批数目庞大的财宝：银子有 650 他连得，相当于 49000 磅；或者是 25 吨银子 (EBC)；格林斯说是 19 吨。金子 100 他连得，相当于 7500 磅，或 3.75 吨 (格林斯认为是 3 吨)。



教会

CHURCHCHINA

主办



www.ccimweb.org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下载打印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https://www.churchchina.org/>)，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未经授权，任何印刷性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事工分享

34 个人灵修式读经/苏文峰

怎样亲近神呢？我的一点心得就是“用圣经的话来祷告，用祷告的心来读圣经”。

历史回顾

39 开荒宣教精神与基督徒个人主义 ——华人教会探源系列之二/林慈信

我们必须继续牺牲一切，不顾代价地将“X一代”与“Y一代”的后现代人带到基督面前；在未得之地更需如此。今天的宣教士尤需长期作战的毅力，走当走的路，打美好的仗，至死忠心。为主舍己的精神，必须在21世纪传下去！

41 海沧逐鬼经过始末/许序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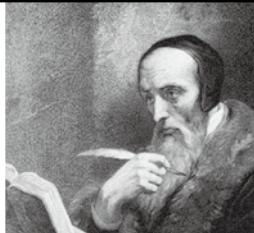
海沧那个声大约出现于一九二四至一九二八年，前后有五年。前半期间几乎多引用圣经的经文来吸引听众，像上面所述说的一些事例，而后半期间凡事都用一些俚言蜚语愚弄人，例如声来时就说：“某某要叫某某去做某某的干儿子（契子）”，以后再来就说：“某某人去娶某某为老婆”，再一次声来时说：“某某人去给某某分家庭……”等等的鬼言魅语。

经典译介

48 明白神旨意的秘诀/斯考特·克拉克

合乎圣经的、宗教改革的唯独圣经这个教义的一个满有荣耀的结果，就是我们不必去听这些大小先知。我们在基督里已经得了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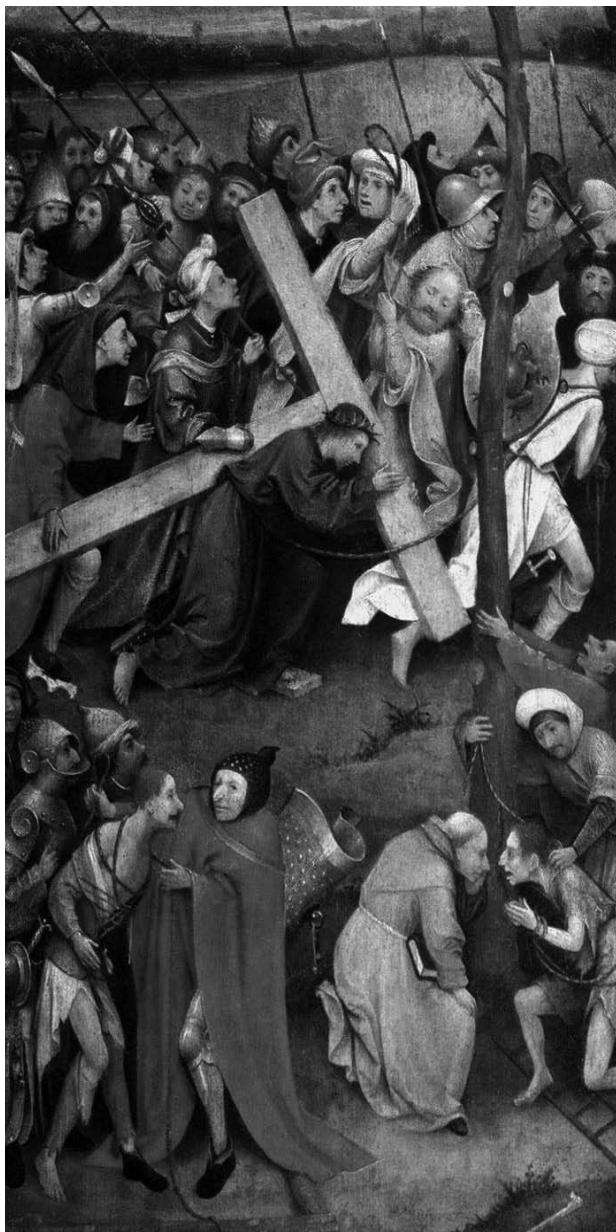
封三 《教会》杂志的工作与期待/本刊编辑部



唯独十字架 是我们的神学

——世纪婚礼事件引发的反思

文/何佳



上篇 世纪婚礼

一、事件始末

今年五月，武汉曙光教会提摩太之家团契（以下简称“提家”）举办的“世纪婚礼”在教会与社会界均引起很大反响，一时间，当地民众中、各种网站上、武汉乃至全国家庭教会内部，围绕此事的讨论与争执颇多。

世纪婚礼的创意源于提家几个弟兄姐妹的灵感，认为最完美的婚姻模式是圣经中以撒与利百加的模式，即：男方的父亲托付一位老仆人，借着神的引导确认新娘并将之领回，两人即结合为夫妇。

经过若干次由教会带头人李太元牧师和张冀师母组织的同工婚姻辅导，提家决定照搬这种“以撒-利百加模式”，鼓励未婚的弟兄姐妹报名加入“以撒团队”和“利百加团队”，并由教会中较年长的牧者、同工组成“老仆人团队”。老仆人们通过自洁与迫切祷告，向神求印证和引导，为自己所负责的以撒找到神所启示的利百加。而报名的以撒和利百加们，则要治死老我，胜过肉体的私欲与情欲，放弃自己的主观判断，顺服由神的带领所产生的配合结果，并在婚后直接前往“应许之地”巴基斯坦宣教。

在历时一年多的筹备过程中，该教会的弟兄姐妹不断宣称从神那里领受了异象和印证，例如，一些老仆人向神求：“若这姐妹扭头看我一眼（或给我倒杯水、教我唱某首诗歌等），就是神为我的以撒所预备的利百加”，而类似的求问常常得到印证。^[1] 提家惯常以“看到画面”、“有感动”等方式确认神的旨意。他们坚信神预备的婚礼地点是可容纳6万人的武汉沌口体育中心，且他们将免费使用场地，有姐妹称在异

[1] 提摩太之家网站，“以撒利百加见证系列”
(http://www.timfamily.net/article.asp?class_id=8)

象中看见温家宝总理亲自为他们打开体育场的大门。提家“极力扬声”，宣传世纪婚礼计划，称5月9日将有36对新人在6万人的共同见证下举行集体婚礼；以“高调、浪漫、神秘”的方式复原四千年前“圣洁的婚姻观”，借此树立一个榜样，在这个淫乱的世代为神作见证，影响未来中国一百年（因此称“世纪婚礼”）。最后，许多老仆人为自己负责的以撒确定了利百加，其中不少成功领取了结婚证。在此过程中，武汉乃至全国的一些教会虽竭力劝阻，但反对无效。

在没有免费拿到体育中心的情况下，提家仍于5月9日当天来到沌口体育中心，试图举办婚礼，结果当地公安部门出动大批警力强行制止，并对李太元牧师夫妇实施了治安拘留15天的处罚。政府借此清查当地大学团契的现状及在校基督徒；各家庭聚会点受到影响；社会各界议论纷纷，一些反基督教的人士也借机大加批判。

本文的目的不是定罪提家的弟兄姐妹，或者在众教会间打圆场，而是意识到，在这个看似个别、极端的行动背后，有一些对中国教会而言普遍的神学与教牧问题，是我们共同的信仰危机。世纪婚礼事件只是冰山一角而已。在将来的中国，类似惊人的教会事件仍有可能发生，其中将不乏影响力与破坏力远超过世纪婚礼的。甚愿我们通过探讨与反思，不但为提家的肢体尽在主里彼此劝诫的本分，更加各自尽早惊觉，看见自身的问题，回转到神未曾断绝的恩赐与怜悯中，不致失脚。若能如此，则真是感谢主！

二、一个危险的权威模式

初看起来，提家的问题主要在于所倡导的婚姻观出了差错，这也许可以归结为解经上的偏差，混淆了圣经记叙性和教导性的文字，或者神在启示历史和救赎历史中不同的工作，以至于片面高举和绝对化某些经文，等等。但这不是本文关注的（几乎所有教会都看出提家做法的极端和片面性）。本文关注的是，提家

明显带有灵恩色彩的“话语领受”和贯彻方式中，有一个非常危险的教导、治理权威模式，图示如下：

上帝 → 上帝代言人 → 信徒

在这种模式中，“代言人”垄断了神圣话语权，对上以直接、神秘和个人性的方式领受神的旨意；对下以神的名义要求信徒完全、无条件的顺服。在其中，人性的软弱与败坏往往会被肆意放大。如果所传讲的合乎圣经，合乎基督教基本教义，这种模式还不会直接导致极端或异端，不至于使人沉沦。但是，该模式为实现对信徒精神和人身的双重控制提供了条件，为撒旦引诱神的仆人走上自我荣耀的道路，进而攻击和掠夺神借着教会所保守的群羊开了极大的缺口。事实上，基督教范围内的种种偏差与异端，往往都是从垄断神圣话语权开始。

当然，基督的教会看重秩序和纪律。在承认所有基督徒在上帝面前“得蒙救赎的罪人”的平等地位和“先知、祭司、君王”的共同身份的同时，教会强调教导和带领的属灵秩序，强调神所兴起的牧者在教会中的属灵权威。只是，牧者的权威是从神领受的，是相对的、教导性的权威，而不是绝对的、掌控性的权威。加尔文指出：

“一切权柄和尊荣并不是交托给人本身，而是他们的职分，或说，交付神的真道，因为传扬这真道就是神交付给他们的职分。……他们唯独奉基督的名和他的真道，才有教导或解经的权威。因为当他们受这特殊的呼召时，他们同时被吩咐不可加上自己的任何意见……除了神的真道之外，他们不许说什么。”（加尔文：要义4.VIII.2）

在预备世纪婚礼期间，张翼师母不时在自己的QQ空间上发表“与耶稣交谈的记录”，惯于在教导中采用“主说”的模式，将她“直接从主领受的话”当作权威与真理。例如：

“回家的公交车上与主交流，我真心问主这次是否会放我们鸽子，就是问他是否会开路让我们到体育中心里面举办婚礼和敬拜赞美会！我说主啊，你2005年放我们鸽子了，我们最终是没有再进感恩堂聚会，2007年我们又被放鸽子在黄埔礼堂门口过圣诞节！当然我知道两个主都是特别喜悦的。问题是这次我们能否进去。感到主的心里有些凝重，他说：‘这次不放你鸽子，但是你必须答应跟我走！’是的，主啊，我要跟你走，往普天下走，天涯海角紧紧抓住我！”^[2]

另一处写到：

“主实在有丰富的慈爱和怜悯，竟然还继续带领我们继续争战，并且得胜。主说：‘只要你们站住住了，就得胜了！不要用外在的结果来判断争战的胜败！因为我是得胜的君王，跟随我从来不会失败！’”^[3]

在提家，张翼师母被信徒称为“妈妈”，她则称信徒为自己的“属灵的儿女”。在这样一种伦理化的权威模式中，师母“从主领受”的话自然具有不容置疑的权柄了，正如她自己声称的：“我和主耶稣的关系可好了。”^[4]当提家的一位同工，世纪婚礼最初积极的参与者黄蓉姐妹发现老仆人指派的以撒并非与自己私定婚约的弟兄，转而公然违抗时，便被师母宣布为“悖逆之子”与“沉沦之子”，并“启用教会的属灵按钮——删除键”，逐出教会，所有信徒被勒令断绝一切与她的来往。由此看出，在这种权威模式中，信徒顺服的对象已经被置换，不再是上帝本身，而是作为“上帝代言人”的带头人。

必须说明，这不是李太元牧师、张翼师母个人或提家特有的问题。按罪人败坏、骄傲、拜偶像、追求自我荣耀的本性来讲，一旦落入这种模式，任何教

会都难免成为另外一个提家。更不用说中国传统文化中集权化的思维模式，江湖化、帮会化的社会组织生活特征对许多信主时间其实还很短的传道人潜移默化的影响了。

教会需要有属灵的权威，需要有秩序和纪律，同时，魔鬼会利用人的败坏，将神圣洁的教会变成满足人私欲的贼窝。针对这个矛盾，神借着圣灵的工作，用两个方法保守自己的百姓：

- 1) 笔之于书的圣经
- 2) 传承统绪的教会

这也即宗教改革的两个口号：“唯独圣经”与“唯独教会”。^[5]首先是圣经不可动摇的唯一权威，然后是历经岁月形成的教义、神学体系与教会传统，这两者对于基督徒的信仰生命成长具有根基性的引导与保护作用。当我们忽视圣经权威，轻看教义、教理，延续传统意识淡薄时，就人为地取消了神的保守，使信徒陷入面对撒旦攻击，缺乏有效的整体保护的局面中。

三、正在失落的两个保守

1、神的保守之圣经

笔之于书的神的圣言是保守信徒最重要和最清晰的准则，神用这种最稳固的外在方式（圣灵的工作则是神的内在方式）使人最大程度地免于信仰的摇动和众说纷纭：

“只要我们想到人有多容易忘记神，对犯各种罪的倾向有多大，对捏造新兴和虚假宗教的欲望有多强烈，我们就能明白人何等迫切地需要神将天上的教

[2] 提摩太之家网站，“世纪婚礼神迹彰显的时候：为我们不信的恶心痛悔”(<http://www.timfamily.net/showart.asp?id=140>)

[3] 同上

[4] 提摩太之家网站，“世纪婚礼—答北京提家记者问” (<http://www.timfamily.net/showart.asp?id=139>)

[5] 关于“唯独教会”的探讨，参见迈克尔·格罗多，“唯独教会：失落的宗教改革教义”，《教会》2008年1月第1期（总第9期）。

义记载下来，免得这教义因人的健忘而枯萎，或因人的罪而消失，或因人的骄傲被败坏。”（加尔文：要义1.VI.3）

而今，在一些受灵恩运动影响的教会中，虽然圣经权威在口头或书面上仍然被承认，但是在操作上，“神直接的启示与引导”乃至“主说”往往被置于与圣经同等的地位，而在决定具体行动方向时，它们实际的权威已经超过圣经。灵恩派（让我们暂且使用这个有一些含混的概念）最大的问题之一，就是架空了圣经的权威。

他们不是自由派，明目张胆地否定圣经，但是，当主观的神秘体验，个人“特殊启示式”的领受（主或圣灵亲自、私密性的说话）被人看重，圣经就事实上被贬低到任人取舍与诠释的地步。比较有代表性的说法是：“圣经是天父爸爸写给我们的信，但与其看他写的信，不如直接和爸爸说话。”当我们更多以“圣灵直接的启示”，以所看见的“异象”和对此主观的诠释为指引时，圣经的权威事实上旁落了。“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弗6:11-18）一个非常令人不安的矛盾是，恰恰是许多高举圣灵，强调圣灵恩赐的教会丢弃、轻忽了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恰恰是这样的基督徒，对于圣灵的工作认识不清！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约16:13，按小字）圣经自身和教会先贤都指教我们，圣道和圣灵的工作如何地密不可分。甚至可以说，离开圣道，圣灵不说话，因为神不悖乎自己！圣灵本身就是圣经的作者，他又被称为真理的灵，为要在我们心中清晰地印证圣经是神的话，使我们成为只跟随圣经真理的人。我们或可争论，到底圣灵的工作是否“受圣经的限制”，但当明确，圣经已

经涵盖了全备的救恩真理。“唯独”的意思是说，作为基督徒信仰生活的准则，圣经不仅“足够”，而且是“排他性地足够”的。对路德而言：“圣经提供了得救必须的一切；基督徒除了信仰圣经里宣布的东西外，不再需要别的真理。”（阿尔托依兹：3）基督徒不必，且不应在圣经之外寻找神愿意显明给他百姓的旨意。圣灵确实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不断地引领我们，但唯有圣经是神的话，是我们的依靠：

“诗人是如此地颂赞圣经的清晰明确：‘我脚前的灯，我路上的光’（诗119:105）。他不是说：‘只有你的圣灵是我脚前的灯’，……以这样的方式，称圣经为‘方向’和‘道路’，无疑是因为圣经全然确实可靠。”（路德，第二卷：370-371）

今天教会中当然还有神迹，有圣灵活泼的工作，但是与圣经同等权威的特殊启示终止了，已经没有什么“启示”可以被笔之于书，并在教会中传讲，以至于被称为“这经”了。“神既然喜悦将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藏在基督里，那么在基督说话之后，所有的人都应当闭口不言。……事实上，在基督说完之后，已经没有什么可说的话了。”（加尔文：要义4.VIII.7）

会有人不同意说，灵恩派也尊重圣经，也有教义和神学，只不过方式方法不同，和僵化的传统教会相比，不过比较“与时俱进”和“有创造性”而已。确实，提家言必谈圣经，世纪婚礼本身就是试图照搬创世记的历史记载；当武汉众教会劝阻他们的时候，提家称这些教会“以卑贱软弱的自我为中心，所以害怕”，并引用以赛亚书41:14：“主说：‘你这虫雅各和你们以色列人，不要害怕！耶和华说：我必帮助你。你的救赎主就是以色列的圣者。’”^[6] 在推崇多元主义的后现代语境中，圣经诠释难道不应该是百家争鸣、相互学习的吗？谁能说自己的理解就是最正确、最全

[6] 提摩太之家网站，“宣告燃烧的复兴，宣告丰富的慈爱，宣告创造性的信心” (<http://www.timfamily.net/showart.asp?id=127>)

面、最可靠的呢？我们凭什么批评灵恩派的种种做法不合乎圣经呢？为什么不能说，我们这些批评者正在把“活生生的信仰”变成“死的教条”呢？

面对这些质疑，就不能不提及神赐给我们这些软弱善变的罪人的第二重保守：教会。教会的教义、教会的建制以及教会的传统，对于保守基督徒信仰的纯正和生命的鲜活具有重要意义。

2、神的保守之教会

“唯独教会”是宗教改革被忽略的一个口号。在个人主义的今天，宗教改革有时会被看成“宗教革命”，以及更正教“宗派林立、彼此攻击”乱象的肇因。其实改教家们并无此种造反情怀，他们相信教会是大公（catholic）的，身体只有一个。加尔文极看重教会对于信徒生命的保守作用，他追随居普良，称教会为“一切敬虔之人的母亲”：

“神喜悦将他一切的儿女们呼召到教会的怀中，不只为了要在他们的婴儿和孩童时期喂养他们，也是要他们受教会母亲般的关怀，被引领至成熟的地步，并至终达成信心最后的目标。‘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加尔文：要义4.I.1）

对于加尔文而言（这也是奥古斯丁在反对多纳徒派时的观点），“母亲”这个称呼不仅适用于无形教会，也适用于有形、建制的教会：“正如上帝在历史的进程中借着道成肉身救赎人类，他也在同一进程中使他们成圣——借着建立一个委身那目标的建制。”（麦格拉思：205）“加尔文强调，由于那不可见的教会（基督的真正身体），所有信徒要荣耀并委身于可见的教会，即使它有软弱。”（麦格拉思：206）

从“我信圣徒相通”的角度，教会的权威，神借着教会对信徒的保守，有时间和空间两个方面的体

现。持守和传递历经岁月的教义和教会传统，是一种时间意义上的圣徒相通；而一个地方众教会之间的团契与交通，包括彼此的守望和劝诫，直至建制性的彼此委身，则是空间意义上的圣徒相通。

（1）圣徒相通在时间方面的体现

是的，教义不能和圣经等同，诠释教义的神学会出错，教会更是由罪人组成，但究其根本这都是人的问题，我们不能因此就心生骄傲，以为自己同样作为罪人，居然可以绕过“会有错的”教义和教会，独自“更正确地”认识神。“你这人哪，你论断行这样事的人，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你以为能逃脱神的审判吗？还是你藐视他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不晓得他的恩慈是领你悔改呢？”（罗2:3-4）教义具有一种教学性（pedagogical）的作用，圣灵借此引导我们来到圣经这最高的权威面前，信仰生命得以扎根、成长；而“根据圣经而建立的教会传统也有权威，虽然它们是派生的。”（阿尔托依兹：4）过去两千年，圣灵乃是在教会中引导圣徒透过圣经认识与跟随那位见证并荣耀了圣父的圣子基督。

说“我信圣徒相通”，意味着承认，使徒和初代教会至今，奥古斯丁、阿奎那、路德、加尔文以降，历代圣徒认识神、跟随神的生命体验所结成的果子（他们的神学和教会实践传统）对我们有重要的指导和示范作用。在一个丰富而鲜活的教会传统中，学习先贤凝练而深刻的话语，坚固自己弱小的生命，深化相对短暂的信仰体验，这是“神借着他的教会保守信徒”这句话在时间维度上含义。

中国传统教会有一个非常吊诡的传统，就是忽视更正教整体传统，包括建制教会传统、认信主义传统等等，而以敬虔主义为唯一传统；我们看不起西方教会传统中的宗派现象，喜欢我们中国人自成一派的无宗无派（情形与“我是属基督的”相似）。从

空间维度上看，宗派诚然分割了教会，但是从时间维度看，它也维系了教会，维系了我们与历代圣徒相通。教会要抵挡的不是宗派，而是“宗派性”，是以宗派为党同伐异的理由。

而今天城市知识分子教会的基督徒，也许因为领受知识的能力胜过“老一代”，与外部教会接触的机会和深度也超过以往，以至于变得轻视“老一代”坚守和宝贝的传统。的确，我们自身的教会与神学传统相对短暂，其中也有很多值得商榷，需要改变。但这短暂和不足的传统仍然是中国教会的传统，是与今天“新一代”基督徒血脉相连，生成、造就了今天的传统。传统或有问题，但是传承意识不可丢弃！我们以幼稚和落后为理由，以时代变化了为理由，抛弃和忽视自身的传统，要一步登天地接续大公教会传统。幼稚、善变的其实是我们。

(2) 圣徒相通在空间方面的体现

神将信徒安置在一个个地方教会之中，虽然这些教会不完美，甚至会有罪恶，但神定意借着教会供养信徒属灵生命的各种需要，引导他们成长，保护他们免受豺狼的攻击，并通过教会将救恩的确据以及各种属天的福分倾倒给人。因此，“每个信徒都当与神的众儿女竭力保守合而为一的心，并将教会所应得的权柄交给她，简言之，我们应当作基督羊群中的羊。”（加尔文：要义4. I. 3）这种合一，既应在单个教会内，也应在众教会间竭力保守。

当某个教会在真道上出现偏差，信徒被带向歧途之时，神会借着其他教会来劝诫、拦阻，引导这间教会重新回到主的保守之下。在提家预备与操办世纪婚礼的整个过程中，众教会从未停止过规劝。武汉牧者团队公开表示不支持，举行教会联合会议抵制；北京牧者联祷会和一些教会也曾百般劝阻，有的教会甚至为此禁食守望。这都是神保守的杖与杆。求主怜悯，垂听众教会切切的代祷，使提家的

弟兄姐妹不至从这保护中失落吧！也愿每一位教会牧者和传道人都深深地意识到，自己不是单独被主呼召，而是在圣徒相通之中共同事奉主的群羊。

四、小结

基督教是一个历史性、国度性的信仰，我们的神乃是在历史中，在全地行动和启示自己，引领和保守他的教会一直到底的神。承认和持守“唯独圣经”不可能是无时间和空间维度的行为。高举圣经权威，就必然要同时承认教义和教会的权威。轻看教义与神学，不尊重教会传统，特别是试图直接连接圣经和个体自我，甚至绕过圣经，直接对话上帝，以自我信心代替对话语的持守，都是在事实上否认“唯独圣经”，是在动摇更正教的根基。

世纪婚礼事件特殊性背后的普遍意义由此开始浮现。“我可以证明他们向神有热心，但不是按着真知识。”（罗10:2）不是所有的“灵”都属神，也不是所有的“复兴”都合神心意。没有历经拆毁的大肆建造，没有向下扎根的向上开花，即使一时热闹，终必伤害神的教会。摩西所看到的大异象，乃是火焰在荆棘中，荆棘却没有烧着，因为那火来自神，是真正圣灵的工作；而通过焚烧荆棘，固然也可以产生猛烈的火焰，结局却是荆棘焚毁，火焰熄灭，只余灰烬。一波波灵恩热潮带给教会的危害正在于此。

这是一个心浮气躁、喧哗嘈杂的世代，人心厌烦纯正的道理，各种新奇的想法和做法层出不穷。中国教会自身处在转型期，既有的信仰根基与教会传统正受到根本挑战，面临失范与重构的难题。如何坚固“唯独圣经”及“唯独教会”的教义立场，借着神对教会的这两重保守，忠心、没有掺杂地传讲福音？唯有更深地回到信仰的起点与根基：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下篇 世纪警钟

一、我们为何随他们而去？

批评提家是极端灵恩派很容易，抨击灵恩运动以高举圣灵之名行人意掺杂之实，是中了撒旦的诡计，这也很容易，但这只是站在旁观者的角度说风凉话，忘记了灵恩运动乃是从教会内部兴起的，忘记了它之所以席卷全球，乃是因为越来越多所谓正统教会被吸引，已经加入或准备加入到这个热潮来。每一个基督徒都有责任思考这是为什么。

为什么教会增长学如此吸引牧者？为什么方言、神迹、内在生活、医治释放、积极思考如此让信徒趋之若鹜？为什么许多教会主动学习“庆典式”的敬拜模式？为什么几乎每间教会都有一些人被灵恩派吸引而离开，以至于牧者们只能对彼此说：“看哪，我们是徒劳无益，百姓都随从他们去了”？

我们必须意识到，提家的问题不是别人的问题，世纪婚礼事件是我们基督教会的事件。教会要发现自己耶路撒冷城墙的破口何在，以至于造成了灵恩运动的势如破竹。套用约翰·多恩（John Donne）主教的话：没有人是与世隔绝的孤岛，每个肢体都是基督身体的一部分，如果海流冲走一团泥土，大陆就失去了一块，任何教会的软弱与跌倒都让我受损，因为我们与基督息息相关；因此，别去打听警钟为谁而鸣，它为你而鸣。

1、“属灵实际”的缺乏

从20世纪初的“第一波”到今天的“泛灵恩现象”，灵恩运动显出实践上的某种“合理性”，即回应了当代基督徒信仰体验的需求。我们或不认同它所提供的

道路与方式，但应承认，很多教义纯正、制度整全的教会，虽有好的话语教导与喂养，但忽略了如何将信徒真实地带到主的面前，真实地经历上帝的同在；特别在如何将古旧福音与后现代人的生活现实“对接”起来的问题上，一些教会拙于应对、懒于反省、怯于更新。造成信徒灵里干涩，变得信仰既不冷也不热，生命既不死也不活。

神造人是知、情、意结合的生命体，在信仰过程中，不单我们期待情感与理性的需要都被满足，主也要求我们以全人委身于他。“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可12:30）神是又真又活的神，信仰也须是又真又活的信仰，是神借着圣灵真实地切入我们生命，更新我们，得着我们的信仰，按照倪柝声的说法，就是要摸着那个属灵的实际：“一切属灵的事，一切属灵的东西，在神面前都有它的实际。如果我们所摸着的不过是外表，而没有摸着那一个实际，那就一点属灵的价值都没有。”（倪柝声：69）

“神是灵，所以一切与神发生关系的，都是在灵里。真理的圣灵就是实际的灵，所以属灵的实际必定是在圣灵里的。……所有属灵的东西，一不在圣灵里，就是字句，就是仪文，就是死的；所有属灵的东西，只有在圣灵里，才是真的，才是活的，才是生命的。”（倪柝声：70）

所以，一个教会可以团契生活丰富多彩，开展事工用心竭力，敬拜很有章法，信徒的祷告又长又迫切，彼此相待满有爱心，行事为人无可指摘，但如果摸不到属灵的实际，就仍然不能满足信徒信仰成长的需求。这时候，可以迅速带来明显的“复兴”以及强烈的“内在体验”的灵恩运动大受欢迎也就不奇怪了。

2、信仰的世俗化与片段化

相比之下，基督教信仰的世俗化（secularized）和片段化（fragmentized）所带来的基督徒信仰实践的偏差可能是更主要的原因。

所谓世俗化，指信仰不再是挑战和更新人生命之“道”，而是辅助和完善人世俗生活之“器”。今天的主流人生观，是麦当劳的“我就喜欢！”是香港连续剧的“做人呢，就是要开开心心！”肉体的倾向就是趋利避害，寻求舒服和“爽”。信仰往往也成为基督徒追求“更爽”的手段。看基督教书房的畅销书，往往是教导如何建立更美满的家庭、婚姻；如何培养孩子成为更优秀的人才；如何依照圣经原则养生、排毒；如何运用圣经智慧管理、建立企业文化……总之，如何使我们的生活变得更好，更美，更成功，更体面——当然，还有“更彰显神的荣耀”。而相应的片段化（梁家麟：240），则指人们不再需要整个信仰，而是各取所需，接纳信仰的一些片段，如同人们在超级市场购物，没有人准备把整个超市搬回家。信仰变成选购，神的爱被理解为“最能满足需要的”某种优质商品。有教会在布道中一再宣称：“耶稣才是解决你问题的那一位”，“唯有耶稣能满足你的需要。”这话不假，可怎么听都觉得像是在说：“买家具，我只来居然之家。”

世俗化和片段化的结果，就是信徒不注重道，只注重感受与果效：“别问我是否怀疑传统基督教的某些教义，我没有（时间）怀疑，只是不特别关心，不感兴趣而已。它们都是真实的，但与我和我的生活关系不大。”（梁家麟：240）看起来好一点的，是那些如同马大的教会积极分子：“‘你不用跟我说释经的过程，只要告诉我什么是对的就好了。你说什么，我便相信什么。’他们不是对教会完全袖手旁观，而是节省时间与精力，专注做所喜欢的事奉，诸如短宣与社区服事的实践。”（梁家麟：242）灵

恩运动注重火热的实践与即时的果效，过于钻研圣经和谨守教义，正是适应了后现代人世俗化和片段化的信仰心态。

“有一条路，人以为正，至终成为死亡之路。”（箴16:25）灵恩运动发展到今天，其外延和内涵已经非常模糊，非常多元和多变，不宜一言以蔽之；同时，我们极为期待这里的言语不至于伤害那些被灵恩热潮吸引而暂时走偏的肢体，但我们不得不以流泪的心指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腓3:18）对灵恩运动的不同立场，反映出今天的教会更加严峻地面临十字架神学和荣耀神学的对立。

二、“唯独十字架是我们的神学”

1、路德的十字架神学

“每个人都想找到自己喜欢的上帝。”（阿尔托依兹：13）然而上帝只有一位。费尔巴哈在《基督教的本质》中批判说，人对神的意识其实是对自己的意识，神学其实是人学。某些时候，甚至对基督徒的某些生命层面来说，费尔巴哈是对的，我们总是要按照自己的方式寻找神，思想神，定义神，以此定义自己，按照自己的喜好去信仰。与此相对的，是上帝自己启示自己，随己意定旨我们该知道什么（本体论），如何知道（知识论），且为什么要知道（伦理学）。基于前者的是偶像崇拜，是假神学，基于后者的是真信仰，真神学。

在1518年的《海德堡辩论》中，路德提出了作为真神学精华的十字架神学（theologia crucis）和它反面的荣耀神学（theologia gloriae）概念：

“通过上帝的作为来认识和理解他不可见的本质的人，不配称为神学家。……上帝可见的，向世界所展现的本质是通过受难和十字架被彰显出来的；这样理解的人才配被称为真正的神学家。……荣耀神

学家称恶为善，称善为恶；十字架神学家正确道出事物的真相。”（路德，第一卷：40–41，重译）^[7]

所以，有两种认识上帝之本质的方式，通过上帝创造性的作为；或通过上帝救赎性的受难和十字架。前者不配称为神学，因为它颠倒黑白，“称恶为善，称善为恶”；后者才是真神学，因为反映神所启示的真理，“正确道出事物的真相”。

这不是说，诸天不能诉说神的荣耀，穹苍不再传扬他的手段，神的永能和神性不是明可知，无可推诿的，通过所创造的世界，上帝已经启示人他那不可见的本质；律法所要求人的，也已经写在了世人的心里。但因为被罪辖制和污染，人将普遍启示滥用为偶像崇拜的动因，以至于它无法成为人认识上帝的途径，反而是定人罪的证据。所以，上帝主动俯就、转向罪人，通过基督的道成肉身和十字架的受难表现出他的本质来。这是上帝的特殊启示，是人真认识上帝的唯一途径。在十字架这个向世界显明的历史事实中，隐藏着上帝唯独向他所拣选的人才彰显的上帝明可知的本质与荣耀：

“正如哥林多前书1章25节提及的‘上帝的软弱’和‘上帝的愚拙’，上帝使之对我们可见的本质——即上帝的人性、软弱性和愚拙——乃与其不可见之本质相对。由于人错用了从上帝作为而来的有关他的知识，上帝从而愿意让人借着苦难去认识他。他要用一种‘对可见之物的智慧’来谴责那些‘对不可见之物的智慧’。这样，那些没有如上帝在其作为中所彰显的去尊崇上帝的人，就要尊崇上帝为隐藏在苦难中的那一位。”（路德，第一卷：41，重译）

如果上帝是在十字架上彰显自己的上帝，那么，基督徒在哪里可以认识他，亲近他，与他联合呢？同样是在十字架上。上帝既透过十字架俯就世人，就呼召属他的百姓同样借着十字架进入他的同在。故此，十

架的道路成为基督教信仰的本质特征，而荣耀神学就是不要走十字架的道路。

这里有一个从“基督的十字架”到“基督徒的十字架”的关联与过渡。“路德的‘事工’不仅指上帝的工作，也指人的工作，‘苦难’也指上帝和人的苦难。……十字架指基督的十字架和基督徒的十字架。”（阿尔托依兹：23–24）信仰不是一种理论，基督徒对上帝的认识不是一种客体性的知识，而是整个人与神联合的存在。真知识和真伦理是密不可分的。一个与基督联合的人，基督的十字架成为他的十字架，基督的苦难成为他的苦难，基督的卑微成为他的卑微，而他也成为一个（就基督徒这个词的本意而言的）“小基督”，一个与基督一同被神高举并承受产业的人。故此，耶稣要求门徒舍己，天天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路9:23），同时也说：“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11:30）

2、十字架颠倒这颠倒的世界

理解路德的十字架神学，包括正确地将这种神学应用在信仰生活和教牧实践中的关键，是要理解十字架神学的前提：人的堕落和神的自我隐藏。

人犯罪堕落的结果，就是颠倒了神所造的世界，使人和神原本交付于人的一切，都由靠着神、向着神、为了神，转为要靠人自己，向着人自己和为了人自己。我们从敬拜真神，反映上帝荣耀形象的被造物，堕落成敬拜偶像，被罪辖制的必死之人。“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1:5）这个世界以黑暗为光明，以光明为黑暗，以真理为愚拙，以愚拙为真理，以偶像为真神，以真神为虚妄。然而无论愚顽人如何说没有神，从亘古到永远，神都是全然圣洁、公义、威严，坐在宝座上的神。罪人没有能力与这样一个神打交道，事实上，神切切地与罪人为敌，要用口中的气灭绝他们，而罪人也切切逃避神，双方不能无遮拦

[7] 本段和下段所引用的路德的文字，三联出版社《路德文集》的中文翻译似不够准确，可能是所参照之英文版本译者之误，现根据德文版重译。

地彼此面对。在神的荣耀中，罪人一刻也不能站立和存留。

因此，“为了我们，上帝用‘雾和阴影’把自己隐藏起来。”（阿尔托依兹：17）他约束我们认识他的方式和位置，在旧约是会幕、圣殿和耶路撒冷，在新约，就是在基督里。肉身的、受限的、使用人的言语传道的基督同时成为神的隐藏和神的彰显：“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

（路10:21）神向罪恶、撒旦掌权的世界隐藏自己，使一切在基督之外寻找神的努力都落空，为要单单在十字架上显出他的能力、智慧与怜悯。“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林前1:21）十字架对这个世界而言，必然是荒谬而不可接受的，因为神定意要借着十字架，将这个颠倒的世界再次颠倒过来。

“基督的十字架是一切真正的神学知识的尺度，包括上帝，他的荣耀，他的救赎，以及关于基督徒的生活和基督的教会等等现实问题。”（阿尔托依兹：26）所有出于人意的，按照荣耀神学定义的东西，都要在十字架的光芒中颠倒过来，重新定义。我们用费尔巴哈式的信仰去理解神的智慧、能力、得胜和祝福，用推己及神的方式去诠释“做盐做光”和“文化使命”，以为就是世人智慧、能力、得胜和所求之福的无限扩大，是世人获得成功、造就影响力基督教化版本。所有这些东西都是好的，对的，甚至是神所命定和应许的，但称这些理解是荣耀神学却并不为过，因为它们正是十字架要颠覆的。不仅这些，几乎所有基督徒挂在口头的东西：爱、合一、圣洁、荣耀、权柄、服事、见证、信心、仰望、呼召、舍己、同在、医治、释放、自由，都有一个荣耀神学的版本和一个十字架神学的版本。我们选择哪一个呢？我们的信仰道路应该走哪一条呢？

路德的回答是：“唯独十字架是我们的神学。”
(WA 5.176.32-3)

3、苦难与十字架之路

苦难是基督教信仰最重要的话题之一：约伯为什么受苦？初代教会为什么受逼迫？基督徒的生命中为什么还有那么多艰难？我们追求事业成功、家庭幸福、病得医治，包括教会蒸蒸日上，门庭若市；我们说，神岂不是化咒诅为祝福的神吗？主岂不是应许我们今世得百倍，来世得永生吗？我们所信的耶和华不是全地的主宰，我们又是他的百姓吗？神当然有无尽的恩惠和慈爱，愿意厚赐百物给我们，但神首先将自己在基督里赐给我们，并借此使我们得到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而路德告诉我们：“上帝通过基督而显示自身；只有遭受苦难的人才能与上帝成为一体。”（阿尔托依兹：24）“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彼前3:18）我们若不能透过十字架的苦难真实地与基督联合，仅靠着他的名得享今世之福，那就真是比世人更可怜了。

前面提到，一些基督徒对于“老一代”及传统教会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以为“俱往矣，数风流人物”，他们的时代过去了，今天的教会有新的使命，应有新的姿态和作为，要走出过去的封闭和孤立。这种敬而远之不但可惜，更是一种短视。可见的、政治性的苦难或是时代性的，但是万王之王和这个世界的王争战到底的属灵现实绝不改变，世界直到末了都是一个战场，何况神呼召我们要借着十字架去亲近他呢？上一辈的信徒，因为神加给他们极多的苦难，丰富富地经历了神的同在与扶持，他们宝贵的信仰经验，他们对世界属灵现实的洞察，正是我们所缺乏而需要学习和继承的。

当倪柝声指出信仰需要“摸到属灵的实际”的时候，他的意思绝不同于今天讲求感官体验和神秘经历的后现代基督徒，更不是在说什么“庆典聚会”或者“权能医治”，而同样是指向十字架——中国教会以自己的语言阐述和传承的十字架神学：

“主的灵因为要带领他进入属灵的实际，他就需要给他许多的管治、许多的试炼。……大卫说：‘显我为义的神阿……我在困苦中，你曾使我宽广。’（诗四1）神让大卫落在困苦中，是为着要领他到宽广之地去。”（倪柝声：95-96）

“什么叫作宽广呢？诗篇四篇一节所说的宽广，是说你在困苦中的时候，你能够被神带到宽广之地去享受神，就是说宽广到能享受神，困苦压不住你。在火里能碰着第四个人的同在的人（但三25），是享受神的人，这样的人是宽广的人。下在监里，两脚上了木狗，而能在半夜祷告唱诗赞美神的人（徒十六24-25），是享受神的人，这样的人是宽广的人。监牢的门虽然关了，但是被关在里面的人，能够享受主的同在，这样的人是宽广的人。”（倪柝声：96）

主啊，我们无知、骄傲的心以为，前辈的思想和神学太浅薄了，跟不上时代了，可是如果我们能沉静下来一读他们的东西，可能就会发现，这些属灵遗产恰恰是神赐给我们的；这些信息仿佛母乳一般恰合我们的需求；那些发黄的文字间，分明可见活泼的灵性生命、圣灵权能的光照与引领，以及与神真实的相交与联合！

三、结论

什么是中国教会当下最重要的问题？还是那个两千年来基督的教会不断被问到的问题，就是主最初问彼得的：“你们说我是谁？”（太16:15）“基督是谁”这个问题所引发和决定的，包括“福音是什么”、“基督徒是什么人”，“教会是什么”，

“历史是什么”以及“教会和世界的关系如何”等一系列既是教义的（或者说思想性的），也是伦理的（或者说教牧性与行动性）的问题。在新的时代，如何有力地陈述万古不变的福音，回答种种形式翻新却本质千古不变的人类问题；如何继续被神

的话语保守，继续做神荣耀的见证？这就是中国教会最重要的问题。

什么是中国教会当下最大的挑战？还是那个创世以来神的百姓不断面对的挑战，就是撒但在亚当和夏娃耳边所发出的质疑：“神岂是真说……吗？”

（创3:1）神发出他确定无误的话语，要求人按照被造物应有的身份来回应和顺服，在上帝和撒但之间，没有第三条道路。而魔鬼却用一些似是而非的问题制造出一个假象，似乎有一个第三条道路存在。神的话是模棱两可的，可添加或修改的，可通过神秘体验超越的？还是，“耶和华啊，你的话安定在天，直到永远”（诗119:89），我们当看重这话胜过自己的性命，用全部的爱与顺服去谨守遵行呢？如何带领教导信徒认信、跟随和活出这样的信仰，这就是中国教会最大的挑战。

我们根本的问题，不是做得还不够好，而是还不够认识基督和他的福音。在这末后的世代，神的教会如何持守唯独圣经的教义，使信徒在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上归正，并将十字架的真理真正带给世人？神借着世纪婚礼事件向我们敲响了世纪警钟。◆

参考书目

1. 保罗·阿尔托依兹，《马丁·路德的神学》，段绮、孙善玲译，译林出版社，1998
2. 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上、下），钱曜诚总编辑，加尔文出版社，2007
3. 梁家麟，“泛论灵恩运动与传统福音派教会”，《灵恩运动的反思》，廖炳堂主编，建道神学院，2007
4. 马丁·路德，《路德文集》（第一卷），雷雨田、伍渭文总主编，上海三联书店，2005
5. 马丁·路德，《路德文集》（第二卷），雷雨田、伍渭文总主编，上海三联书店，2005
6. 阿利斯特·麦格拉思，《宗教改革运动思潮》，蔡锦图、陈佐人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7. 倪柝声，《倪柝声著述全集（卷二十一）——真理的圣灵》，天粮书室，1996



加尔文 论圣灵见证圣经

——读《基督教要义》第一卷6-9章

文/亚伯

巴刻（J. I. Packer）曾说过一句话，大意是，他每次阅读《基督教要义》都会感到新奇与惊讶，因为他经常发现，往往似乎是最近刚出现的一个异端，加尔文早已在这本书中深刻地批判过了。同样，相比先辈们的信念，今天教会在“圣经论”上的偏移，越来越让人感到不安，需要我们急切地寻求关于这个主题的古旧教导。五百年前加尔文对此主题的阐释于我们而言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一、圣经对认识神的绝对必要性

普遍启示作为神赐给人必要、清晰、充足的启示，由于人的罪的缘故，在人的心中被压制、被“阻挡”（罗1:18）；正如“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8:3），神已经显明在人心里和被造万物中，叫人无可推诿的普遍启示，也因“肉体软弱”而“有所不能行的”——使人对神普遍启示的认识充满了严重的错谬和模糊的懵懂，必须借助“圣经”这副眼镜才能看得清楚：

“那些眼睛昏花视力很差的人，如果你给他们一本很有价值的书籍阅读，即使他们能认出是某人的作品，但除非他们戴上眼镜，否则根本无法阅读；同样的，

圣经使我们迟钝的心开窍，并使我们原先对神模糊的认识变得清晰，而能正确地认识独一真神。”^[1]

我们应认识到，人迫切需要神将天上的教义记录在圣经中，因为人是（1）多么容易忘记神，（2）多么倾向于犯各种罪，以及（3）多么强烈地想要捏造新神与各种虚假宗教。“去伪”最好的途径就是“存真”或“立真”，“除非对神正确的认识根植于人心，否则众谬论皆无法自人心根除。”（37页）故此神赐下圣经，以避免对神的知识因人的健忘而枯萎，因人的罪而消失，或因人的骄傲而败坏。这正如奥古斯丁所教导的：“在圣经的真道上跛行，也远胜过在外面疾行奔跑的好”；普遍启示对罪人而言成为晦暗不明时，圣经就是罪人认识神唯一的道路。

二、圣经对认识神的绝对可靠性

1. 圣经权威不是教会赋予的

圣经即使徒与先知的教导。既然教会是“被建造在使徒与先知的根基上”（弗2:20），那么圣经在次序上必然先于教会；教会的真确性、属天的本质、从基督而来的权柄，乃是建立在圣经的真确性、属天的本质

[1] 约翰·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上），加尔文基督教要义翻译小组，台北：加尔文出版社，2007，第34页；以下所引简称《要义》。

及其从基督而来的权柄基础之上，而作为教会的根基，圣经的无谬性、权威性必须是首先已经具备并且被承认了的，否则，教会的根基就是沙土。如果说圣经的权威是教会赋予的，就等于是说教会建立在教会本身的基础上，这实在是一句没有意义的话。教会建基于其上的那个根基必须是完全坚实不能动摇的，圣经正是这样一个合宜的根基（圣经所见证的核心，正是神在基督里的救恩；这样，圣经是教会的根基，基督是教会的磐石，这两句话实在是同一个意思）。

在教会接受圣经之前，圣经已经是圣经了。教会只是“承认”圣经是圣经，“追认”圣经本身所具有的权威，而非“赋予”某些文字权威而使之“成为”圣经。圣灵所默示并分别为圣的圣经，教会在圣灵的光照和引导中承认、接受，并借之而使教会成为教会。

2. 圣灵见证圣经

圣经既然不倚靠它以外的另一个权威，那么它的权威性必然是内含于自身的，或者说，圣经的权威是自证或内证的。圣经本身有充足的证据证明神在其中说话，因为神的灵和神的话在最隐秘和根本的意义上，有深刻的合一性；圣经作为圣灵的默示或者呼出的“气”，绝对不能与圣灵本身分开。这不同于讲员的演讲被录成磁带后，他自己就与记录他声音的磁带分开了，圣经作为神的话，有着圣灵上帝本身的权威、动力、圣洁与崇高。圣经不是独立于圣灵而独自存在的，而是同着圣灵及其不可抗拒的权柄、能力显明在信徒纯洁的眼前和正直的心中。这样，圣经权威的自证或内证，就是与圣经深切合一的圣灵“在圣经中”向人的灵魂发出无可辩驳、不可抗拒的见证，强有力地将圣经的无谬性和权威性活画在人心里。

圣灵见证圣经，并不是说圣经的权威倚靠圣灵为它“之外”的另一个权威；圣灵见证圣经，就是圣经的自我见证和内在见证，因为圣道与圣灵是完全合一的，圣经作为至圣的真道，不是一些印刷纸、笔画或

音节，而是神恩赐与人的启示，圣灵不是圣经之外的圣灵，而是圣经之内的圣灵，甚至“圣灵与他的真理毫无分别”（57页）。

虽然借助理性的辩论可以驳倒反对圣经的人，但却不能借此使他产生对圣经心悦诚服的敬虔态度，因为唯有在圣灵的见证中，人才能顺服、持定、接受圣经的教导；换句话说，若不是圣灵向他所拣选的人见证圣经的权威，人心只能在圣经面前犹疑不定。

“我加给你的灵，传给你的话，必不离你的口，也不离你后裔与你后裔之后裔的口。”（赛59:21b）神借着他的灵将他无谬的话交托于先知（这里提到神的灵也相伴提到与之深切合一的神的话），这灵也在后世之人的心中见证这话的无谬性、权威性，并且，这见证将一直在神圣洁的选民心中传递。所以，圣经的自我见证与内在见证，就体现在蕴藏于神的话中的神的灵以其绝对的权威在人心中见证圣经；圣经的自我见证即圣灵对圣经的见证，因为圣灵与圣经不是分开的而是合一的。圣灵的见证比任何其他的见证更可靠，虽然是奥秘的，无法用语言完全贴切地描述，但却是切实的，无可辩驳、无可质疑的。

然而，神惟独将这圣灵的见证放在他所分别出来的选民心中，对于神所没有拣选的人，或者尚未在自己人生经验中经历真实认信的选民，“耶和华的膀臂”仍是没有显露，他们在圣经面前仍是只有踌躇，因为只有神拣选并已施恩的人才能明白神的奥秘。（林前2:6-16）

反对者会说这是“循环论证”、“自说自话”。或者“圣灵”并没有向我见证，甚至我也不知道“圣灵”是什么或者“圣灵”是否存在及如何存在；不如让我们都站在一个客观中立的位置上，以双方能理解和同意的方式来面对这个问题，而非自说自话；比如，借助证据、逻辑等客观的、有通行说服力的方式来探讨这个问题。

对一个基督徒而言，他不可能接受这种“客观中立”的建议，他已经蒙了神的恩典和光照，圣经所教导的真理已经成为他内心深处最深刻的烙印，也是他一切思想的唯一前提，因这真理是内住于他内心的圣灵所见证和教导的；圣灵所见证的、笔之于书的圣道已经成为他看待一切的前提，他已经不可能违心地装作从来没有认识过神，“客观中立”地与反对者对话，他只能以圣经为前提、照着圣经中他已确信无谬的话语和真理劝说反对者，并深知若没有圣灵与他所说的话同在，他就不能有任何果效。虽然理性的辩论并非不可能驳倒反对者，但没有圣灵的帮助，这种辩驳对于反对者内心不顺服的改变是毫无功效的。

换句话说，基督徒和反对者已经不可避免地站在了不同的立场或者前提上，基督徒的前提是真实重生了他的圣灵所见证的圣经，而反对者表面上诉诸客观中立、有通行说服力的论证，其实是立自己为终极的权威。在这种“自主”（autonomy）的思维前提中，反对者自己是最高的真理标准，所谓客观的理性、科学或者经验，究其实质，乃是他自己的、离开上帝的权威而独立认可的科学、理性和经验，这与彻底的基督教知识论完全相反。

基督徒认定圣灵所见证的圣经是真理的绝对权威，一切低于圣经的真理权威都要受到圣经的检验和批判，并且，一个彻底的护教学坚持一个信念，就是在圣灵的见证和呼召下，圣经及其教导的真理必然会显明反对者知识和伦理的虚弱根基，而将其心意夺回，使其接受圣灵的见证，真心顺服圣经的权威。

故此《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第一章第五条论述到：

“我们可能受教会见证的感动和影响，因而当以高度尊重和敬畏之心珍视圣经（提前3:15）。圣经属天的性质，教义的效力，文体的庄严，各部的契合，整书的目的（就是将一切荣耀都归给上帝），人类惟一得救之道的完全展示，和其他许多无可比拟的优点，及整卷书的全备，都十足自证其为上帝的圣言；

虽然如此，我们得以完全信服并确知圣经无谬的真理性和神圣的权威性，乃是由于圣灵的内在之工，他藉着上帝的圣言，并与上帝的圣言一道在我们心里作证（约一2:20、27；约16:13、14；林前2:10、12；赛59:21）。”

3. 人的理性见证圣经

“除非远超过任何人见解的确信在人心里，否则试图用辩论树立圣经的威严，或借教会的公认，或借其他的手段都是徒然的。除非我们立好这根基，否则总是会对圣经的威严质疑。相反的，我们一旦以敬虔的心根据圣经的尊严接受它，并承认圣经是与众不同的，那些辩论——虽然从前不足以说服我们确信圣经的权威——如今却成为我们极大的帮助。”（45页）

加尔文在这段话中说明了“人的理性见证圣经”的前提。这个前提完全不同于证据派（evidentialist），后者的思路基于这样一个信念：人的理性在面对一个合理的真理系统时会降伏，因此可以以理性的合理论证促成人理性的认同，并帮助人意志的顺服。这个思路极大地低估了罪对人（包括其理性）全面、深刻的影响，忽略了惟独圣灵的工作才能唤醒一个人的灵魂。一个不可忽视的圣经论真理是：比起圣灵与证据同在（如果圣灵也或多或少与证据同在的话），圣灵更充分地、实在地、真实地、丰富地与他自己亲自启示的话语同在；所以，如果我们传福音或者护教的信念确实建立于圣灵的工作的话，我们对真实果效的期待就当依凭于以圣经为前提或预设的说服、规劝，而远非依凭于暂时离开圣经前提，与反对者站在同一个“客观中立”的角度而进行的说服和规劝（当然，这并不是说我们不需要顾及和理解反对者切实的处境）。

加尔文说，那些想向非基督徒“证明”圣经就是神之道的人，是很愚昧的，因为唯有借信心，人才能接受圣经是神的道。（54页）

以耶稣复活为例子，证据派可以拿出充足的证据，使反对者的怀疑完全站不住脚，但是他们却完全有可能说：“是的，现在看来，我对耶稣复活的怀疑是站不住脚的，但我还是不能相信你们所说的整套教义的任何一个部分；对我来说，就算这件事情是真实发生的，但也只是说明2000年前有一个人叫耶稣，基于一些我不能了解或者偶然、无理的因素，莫名其妙地死了又活了；仅此而已，我看不出这与我有什么关系，也不能说服我什么，更不能改变我什么。”

而一个彻底的护教学却基于圣经的前提，帮助反对者发现他知识和伦理的虚弱根基，并完全依凭圣灵的见证和大能，使他顺服于圣经真理，正如保罗在林前2:4-5所说的：“我说的话，讲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叫你们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这样的护教学有一个信念：除了“在圣经的启示中”和“在圣经的统摄下”，任何真理或知识都是不可能的；这是基于一个深刻而强健的“神论”的真理而有的，极具统一性的信念。加尔文说：

“尽管我不是很有口才和才能的人，但若要我与那些最狡猾且蔑视神的人争论——就是那些为了让人认为他们睿智而贬抑圣经的人，我有把握可以轻而易举地叫他们无话可说。如果驳倒他们的异议是必要的，我很容易就可以粉碎他们在隐秘之处所夸耀的。然而即使有人能完全拦阻罪人亵渎神圣洁的话语，也无法同时在罪人心里建立敬虔所要求人对神话语的确信。”（42页）

慕迪有次被请去一个大学给教授们演讲，他非常紧张，支吾其词，底下的听众昏昏欲睡，之后他在祷告中认识到了问题的原委：他不是作为一个鞋匠向大学教授们讲论什么知识，而是作为神的仆人向罪人讲论救人的福音。所以第二天，他轻松上了讲台，只是简单、清楚、明了地讲福音，然而底下的教授老师们却听得非常兴奋，甚至有的泪流满面。

“神的灵同着神的话”是我们传福音和护教的一个圣经论信念。为了强调圣灵的见证是唯一关键的因素，加尔文甚至说，除非圣灵说服人确信圣经，否则圣经本身不足以使人认识神而蒙救恩。（54页）奥古斯丁也教导说，人必须先重生成为敬虔人并进入安息，才能明白“圣经是神的道”这样大的奥秘。圣灵的宝剑才是我们争战的利器！

本文开头提到加尔文的那段话，显明加尔文的思路是：反对者只有在圣灵的见证、说服和呼召下才可能“以敬虔的心根据圣经的尊严接受它”，而人的理性对圣经的见证也只有在这个前提和基础上才是有意义的。换句话说，人的理性对圣经的见证只能“锦上添花”，不能“雪中送炭”。

在上述前提下，加尔文从以下几个方面讲到了人的理性所能提供的对圣经的见证。

- A. 形式与内容
- B. 圣经的古老
- C. 摩西的诚实
- D. 神迹
- E. 预言
- F. 圣经的传递与保存
- G. 新约
- H. 教会见证圣经
- I. 殉道者

三、历代常有的狂热分子

“最近一些肤浅善变的人兴起，以极傲慢的心态过分提高圣灵教导的职分。他们轻看阅读圣经，并嘲笑那些简单的人仍旧遵守那些已过时叫人死的字句。我想知道叫他们那样兴奋的灵是什么灵。这灵带领他们敢藐视圣经的教导，将之视为天真和平庸的。……我也要他们回答我是否饮于另一位能力更大的灵，而不是

主所应许他门徒的那位灵。我想即使他们完全癫狂，也不致头昏到出此狂言。”（55页）

加尔文五百年前讲的这句话，我们读起来却没有丝毫隔代的陌生感。今天同样有人自以为能越过圣经而直接受圣灵的教导。以下就现在常能听到的两个看似非常“属灵”的观点（其中第一个也是加尔文在《要义》6-9章中明确批判过的观点）来对这些狂热分子有一些观察。

狂热分子的观点一：“神的话是显明圣灵的绝对标准”是在羞辱圣灵而使之屈服于圣经之下。

这种观点是严重的逻辑混乱。“圣灵与他的真理毫无分别”，圣经就是圣灵所启示的真理，尊荣圣经就是尊荣圣灵，神将他话语的确实性和他的灵结合在一起，以至于我们说“被圣灵感动和充满”，就是说“被圣经的话语感动和充满”；我们确知、确信并立志遵行圣经的教导，就是尊荣圣灵。

并且圣灵所默示的圣经也吩咐人要辨别诸灵，因为并不是所有的灵都是圣灵上帝。辨别的标准就是以“基督的道成肉身救赎恩典”为核心真理的圣经全备启示，而全备地启示圣经的正是圣灵自己，所以圣灵喜悦我们以他所启示的话语规模来辨别并拒绝除他以外的所有“灵”，这正是圣灵尊荣自己而非屈辱自己的方式。

加尔文指出，这些狂热分子等于是说，若圣灵与自身同等就是辱没了圣灵，或者若圣灵在万事上与自己的教导一致就是辱没了圣灵。（56页）圣灵绝不背乎自己的方式就是感动他的子民尊荣圣经，受教于圣经，爱慕圣经，高举圣经。圣经不会“低于”圣灵或者“高于”圣灵，它只会与圣灵一致；圣经是圣灵“全备”的启示。狂热分子若说他从圣灵启示而得到一些区别于圣经的新教义、新道理，我们也同样要问，那让他们如此兴奋的灵到底是什么灵！

狂热分子的观点二：拘泥于圣经是限制于叫人死的字句，应当追求领受圣灵直接的教导和启示。

这种观点是对哥林多后书第三章简单、粗暴而严重的曲解。林后三章的主题是新约及其执事较比于旧约及其执事而有的显著的卓越与荣耀，这其中的关键是圣灵。“字句是叫人死，圣灵（或‘精意’）是叫人活”这句圣经的含义必须从上下文的一贯教导来了解。

“你们明显是基督的信，借着我们修成的。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不是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林后3:3）这节经文明显是旧约先知所预言的“新约模式”：“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耶31:33），“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结36:26-27）；相应的，那“叫人死的字句”就是非用圣灵写成而用墨水写成的话，不是写在心版上而是写在石版上的、“定罪”的话——之所以那话“叫人死”，正是因为那是定罪的话，罪的结局一定是死。

这不是说律法不是圣灵默示的，而是说，在新约“新心”、“新灵”、“心版”的应许成就之前，律法（旧约）因罪人的肉体软弱（而非律法本身的软弱）必然也陷入软弱中而有所不能行的，就是它在释放人、更新人上的软弱和无能，它能做的只是定罪与做出死的刑罚判决。所以，虽然前约之时，罪人也晓得圣灵所默示的律法，但是这律法只能叫他们做被捆绑的奴仆而不能做得自由释放的儿子。新约与旧约相比，其醒目的卓越之处，就是叫那些原本在律法以下的奴仆成为儿子，因这约是借着主基督的血所立的，是以圣灵长久、持续而深刻地在圣徒心中内住为保证和动力的。

圣灵在新约的做工方式跟旧约中有极大、显著的不同。由于所处的特定救赎历史处境，圣灵在旧约中的工作是暂时的、分散的、克制的、表浅的、有选择性的（这不是说神没有在旧约切实地救人），但在新约中，由于神儿子所流的无价之血，神永远的灵就永远、深刻地内住在一切蒙神恩典，以所赐的真信心回应神在基督里白白救恩之人的心中，并以其无限的更新大能、无谬的真理教导、圣洁的引领感动、威严的责备管教，将信徒越来越牢靠地建造在基督的磐石上，越来越深入地接在基督的身体上。神将律法写在信徒的心版上，就是神借着自己的灵在信徒心中真实、深刻的内住，以他自己更新灵魂的大能，将在前约之时只是“外在”地定人的罪的律法，变成信徒内心真正认识、乐于遵行且能够遵行的律法。

同时，律法对新约信徒已经失去定罪的权势，因为它已经在他们的主耶稣基督身上执行过了它一切的定罪和刑罚，因此他们已经“不在律法以下”了；基督的代罪受死是律法不能定信徒的罪，以及圣灵内住并更新信徒灵魂的根源。当律法不能定罪时，信徒反而靠着圣灵的更新和能力乐于且能够遵守律法了。这并不是说新约信徒不会违背律法的任何规条（即绝不犯罪），而是说他们靠着圣灵的能力可以有能力且自由不犯罪，遵守神的命令，并且越来越有这样的能力和自由，同时，信徒在与罪抗争过程中的失败同样有基督的十字架作为驳回律法控诉的有效抗辩。

同时，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律法作为训蒙的师傅把人领向基督，所以，圣灵将律法刻在信徒心中，就是将基督成形在人的心里，即基督借着圣灵住在信徒心中。

新约信徒处于这样卓越的地位和恩典中，是因为基督的血和圣灵的内住，并且，这内住的圣灵就是启示律法和圣经的那同一位灵。当圣道在信徒“外面”被宣讲的时候，启示圣道之圣灵的见证和大能与这圣道相伴随，在信徒“里面”推动信徒确知、确信、投靠、尊荣这被宣讲的圣道。

这样，从前由于缺乏圣灵深刻有效的内住而“肉体软弱”的人，因“在律法以下”只能被定罪，但当圣灵在新约信徒心中内住时，信徒因基督的救恩不再“肉体软弱”，律法不仅不能定罪，反而成为他们甘心情愿喜欢遵守的“使人自由之律法”——在前约之时，律法不是使人自由，而是使人被捆绑被奴役，在新约之时，律法使被基督释放的人自由；在前约之时“叫人死的字句”，在新约中由于基督的救恩和圣灵的更新，就“叫人活”。

“他（神）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雅1:18）从圣经论的主题而言，圣灵“叫人活”的途径正是把人真实地带进他自己启示和见证的，笔之于书的圣道中，人也只有借着这圣道才能从死中活过来。如果没有圣灵借着新约之血无比卓越、深刻、持久的内住，如果没有圣灵在信徒“里面”的见证和推动，当圣道在信徒“外面”被宣讲的时候，这本来威严、无谬、大能的圣道，其实实际发生的果效就将甚微。这就是为什么同一篇本着圣经的讲道，对有的人显出无比的大能，而对另一些人却显得平淡无奇。圣灵的内住就是圣道真实地被显扬在灵魂中，这样的一个灵魂在听到神在圣道中的教导和呼召时，不可能是不冷不热、轻忽懈怠的。唯有被圣灵重生的人才有圣灵的内住，而圣灵重生人，正是借着、同着他自己默示的圣道，在一个灵魂中见证、说服、呼召、感化的结果，而信心则又是圣灵重生和内住的果子，是对圣灵在圣经中所见证的、神在基督里的救恩说“阿门”。圣灵和圣道之间深切的合一在此显明。

所以，我们不会（我曾从一位姊妹口中听到这话）“高举圣经过于高举神”！我们的问题恰恰相反，是太漠视圣经，这不仅体现在精确控制在25分钟之内的讲道上，而且体现在那些虽然意识到其重要性，但仍没有开始行动或者行动太少的教会中。对圣经的重视，我们宁可谨慎过分，也不可轻忽自足，特别是在这样一个迷信和异教思想充满基督徒头脑的世代中！♦

圣灵在启示历史和救赎历史中的独特工作

文/禾壮

引言

圣灵的工作是一个非常大非常难的题目。而圣灵的恩赐只是圣灵工作的一小部分而已。本文只针对神性的恩赐，特别是启示性的恩赐问题，作一些粗略的讨论。限于篇幅和所讨论问题的复杂性，本文仅能提供一个大概的思路，许多论证都无法详尽展开，甚至有些地方只能给出结论，敬请见谅。

首先，必须声明的是，笔者不认同那些受“启蒙运动”熏陶的理性主义者对圣灵的工作和恩赐的看法。他们对神的看法与机械神论相差无几，认为在完成创造之后，神就不再以直接和超自然的方式介入世界和人类；正如一位钟表匠，在精心设计并制造了一只完美的钟表之后，便不再与它有任何的关联。这是我们不能认同的。应该毫无争议地说：

“上帝可以做任何他喜欢做的事。”我们可以完全相信他如此做，因为他是圣洁、智慧、全能，且有奇妙的良善和恩慈。事实上，我们这些曾经死在罪恶过犯中的人，能够重获生命（弗2:1、5），正是出于圣灵——神直接的工作；这项工作的性质是使人从死里复活，是对人的重生和新的创造（约3章，林后5:17），所以当然是神迹；而且在圣灵所有的工作中，没有任何一件较之更超自然，更神奇。而圣灵赐人新生命的这项工作，不但从未中断过，而且还会一直继续下去。

其次，本文也不是要讨论圣灵的恩赐停止与否。圣灵的恩赐绝对没有停止过，这是毋庸置疑的。事实上，任何关于圣灵的讨论都必须承认，他的作为绝非人的理性可以完全测透的（约3:8）；而没有任何“奥



秘”色彩的圣灵论是不可靠的。人不可能把圣灵局限在一个小小的神学方盒子里面。纵观教会历史，伟大的改教家们非但从来没有否认过圣灵有恩赐给基督的全部身体（教会），反而非常强调该真理。

本文所要探讨的是，圣灵的启示性的恩赐，如说预言、方言等神迹，是否仍然继续。如果“说预言”的意思是“讲道”，那么毫无疑问，这样的恩赐今天仍然继续。但这显然不是哥林多前书12-14章所说的“预言。”如果“预言”的意思是某种洞见的表达，而该洞见是毋需深思熟虑的、自发的、被圣灵感动的、针对当今教会的需要和处境而产生的、合乎圣经真理的应用，那么这等神迹今天也仍然在继续。

本文的核心论点乃是：关乎启示性的圣灵的恩赐和神迹，是为着使徒时代而特别设立的，并非在教会历史每个时代都会有。

这个观点是改革宗的基督徒对圣灵恩赐的标准看法，与加尔文的看法完全相符，而加尔文被誉为

“最懂得圣灵的神学家。”但令人困惑的是：虽然加尔文的圣灵论是他对教会最伟大的贡献之一，但改革宗的这一看法却总是为他们赢得不佳的声誉，而且他们的批评者在过去近五百年当中常常改变。在16世纪罗马天主教廷质问改教家们：“可以用来证明你们所讲信息的真确性的神迹奇事在哪里？”紧接着的是重洗派；后来者也络绎不绝，包括极端的敬虔主义、复兴主义（比如，第二次大复兴运动的领袖查尔斯·芬尼）和五旬节派。今天，福音派作为一个整体，似乎正准备或已经在扮演该角色。在现今，这样的看法很可能被视为反对甚至诋毁圣灵的！当代灵恩运动对改革宗的圣灵观不能认同是其来有的。

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之下，圣经的无误性、权威性、全备性和明晰性等这些启示论的基本内容，仍然是我们的信仰所持守的；如果那些不明白圣经所教导的关于圣灵的真理而接受了不正确的教导和实践的这些弟兄姐妹使我们感到惋惜；如果因为对圣灵认识的偏差而导致了教会的亏损和羞辱使我们痛心疾首，那么我们实在有必要来查考一下圣经，看看这位随己意行作万事，并将恩赐分给人的神，特别应许了他要做什么样的事。因为我们信心之依据乃是他的应许，我们何等盼望他行他所应许之事！

(A) 救恩历史 (*historia salutis*) 与救恩程序 (*ordo salutis*)

要明白圣灵的工作，就不得不考虑圣灵在五旬节中所扮演的角色。传统上，五旬节被认为是圣灵时代的开始。从某种意义上来看这个说法是正确的。圣

灵在此之前和之后的工作是有区别的。之前圣灵工作的对象是有限的、特别的、局部的；之后圣灵的工作范围大大扩张，所有被神拣选的子民都成为他工作的对象。但如果要对圣灵的工作有更完整的认识，就必须明白这不只是在时间先后顺序上的差别，更重要的是在功能上的不同。

五旬节是**救赎历史**中独一无二的事件，与耶稣基督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死里复活，升天这些历史事件一样，空前绝后，无可重复，是一次成就永远成就的 (Once for all)。若从圣经的基督论角度来看，在五旬节讲预言，行神迹，说方言等圣灵的恩赐倾倒下来，是基督被加冕的特别事件，标志着圣父早已设计的救恩被耶稣基督在客观上达成，至此耶稣基督已经作王掌权，统管万有；在五旬节那天，他赐下圣灵给世界，以此代表他在地上实施他的救恩。

圣灵顺服圣父和圣子的差遣，在每个基督徒身上动工。比如，他有效地呼召人来认识耶稣，赐信心给他使他得救，责备他使他悔改，再造他使他重获新生，称他为义与神相和，帮助他成为圣洁，收养他成为神的儿女，保守他的信心与生命，直到主再来时加给他荣耀的冠冕。这一切的工作都是把“在亚当里”的人“移民”到“在基督里”，与基督联合（罗5:12-21）。圣灵的这一揽子工作是重复性的，称为**救恩程序**，其中每一件都是神迹奇事，都是要把耶稣基督已经在客观上完成的救恩实施在我们的身上，让这救恩成为我们生命的实际。

五旬节的重要性在于：它是属于**救恩历史**的事件，没有它，基督的救恩就不算达成；五旬节不应当被矮化为可以重复的**救恩程序**中的一环。所以五旬节的恩赐本来就是要提供一个圣灵作工的模式让教会世世代代效仿。不是“第二次蒙福”的根据；不是被圣灵充满的标志；不是受了灵洗的表现；不是说方言讲预言的范本；更不是祈求神迹奇事发生的

合理依据。总之，五旬节的恩赐不是教会生活持久性的要素。灵恩派的错误在于他们不了解救恩历史与救恩程序的不同，把五旬节的历史功能与圣灵对每个人实施救恩的功能混为一谈。

当然，从救恩历史和救恩程序两个不同角度来分析圣灵的工作，是上个世纪神学领域的重要新发展，尚未被所有宗派了解和接受，这可以理解。但它的优越性是明显的。在此之前，当人们思考圣经中记载的神迹奇事在今天是否仍在继续时，首先考查它是“先例”还是“特例”；但何为“先例”何为“特例”又需要用进一步的圣经原则和解经方法来判断；而这些原则和方法又很难被所有宗派共同接受。有了这个新的神学工具，上述的工作就变得容易很多。属于救恩历史范畴的圣灵的工作已经不再继续，而属于救恩程序范畴的圣灵的工作仍然继续，这个说法有相当的可靠性。

(B) 启示性恩赐的暂时性

如果直接应用上述的神学工具，可以确定启示性恩赐是属于救恩历史范畴，所以它是暂时性的。但我们暂时先忘掉这个工具，直接诉诸圣经来达到同样的结论。让我们先把结论提出来，然后再根据圣经来论证。

为了达成他特定的目的，神刻意将某些恩赐（特别是：讲启示性预言，行神迹，说方言）只在有限的时段内赐下。这是贯穿于整本圣经历史的神一贯的作工模式和特征。“神迹奇事”的恩赐在圣经历史中仅是间断断断临到的，他们集中发生在不多的几个时间区间内，每个区间约持续一个世代左右。而且在每个时间段内，这些神迹都是神为了达成特定的目的而采用的手段，以确立他的新启示，并让人信服传达他启示的使者的权柄。

如此说法是有牢固的圣经根据的：首先，在旧约当中，神迹奇事集中发生在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是在出埃及，进迦南，他百姓在应许之地被坚立的日子；第二个时期是以利亚和以利沙的年代，先知的事工在那些日子里得以确立；第三个时期是被掳时期。仔细分析这几个时期的特点，不难发现，他们是在神的救恩历史中与神的立约关系发展到新的阶段，以至于新的启示成为必要。神国度的生存面临黑暗势力严重威胁，需要他的保护时，神便以神迹奇事的方式亲自介入历史，成就他的救恩计划。即便如此，旧约圣经也并没有暗示在上述的每一个救赎历史阶段中，神迹的强度与频率会持续不变。圣经本身已经明显表达了这等神迹的暂时性功能。

我们不能说神在旧约历史的其他时期没有行神迹。事实上，神的确有行过神迹，有些还是相当大的，但他们并不构成常态，也不具有规范性。试问，耶利米、俄巴底亚、玛拉基、阿摩司等先知有行神迹的记载吗？当下在灵恩派的基督徒中普遍流行的看法是，圣经从头到尾，满了“神迹奇事”的记载，可见，神迹是圣经的常态，是规范性的，因此今天我们也应当有许多神迹才对。这种说法需要谨慎、仔细地加以分析，否则非常容易误导人。

其次，在新约当中，上述神的作工模式在耶稣基督和他的使徒们身上得以延续，神迹奇事被用来印证他们所传的启示的真确性。“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徒2:22）。同样，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讲道，主借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证明他的恩道”（徒14:3）。保罗自己说神借着他的“言语作为，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使外邦人顺服”（罗15:18）。从这段经文的上下文可知，这些神迹奇事伴随保罗所到之处，乃是福音尚未传到之处；神与他外邦的子民的立约关系借着保罗启示出来。当保罗使徒身份的真实性和权威性被哥林多人质疑时，他“在他们中间用百般的忍耐，借着神迹、奇

事、异能，显出使徒的凭据来”（林后12:12）。希伯来书对神迹奇事的目的有这样的总结：“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这救恩起先是主亲自讲的，后来是听见的人（作者注：指使徒们）给我们证实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来2:3-4）。

再者，教牧书信（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是所有使徒书信中最晚写成的，其中对使徒们过世之后的教会生活有明确的规范。但这些书信既没有提到将来行神迹的恩赐，也没有期望对这等恩赐的运作有任何的规范。如果神迹奇事将成为教会生活的常态，保罗为什么在如此重要的书信中对如此关键的问题不着任何笔墨？虽然从逻辑上讲，没有记载并不保证不会发生，但这的确是很值得深思的“忽略”。虽然如此，这些书信的主要信息却非常清晰：随着使徒时代的结束，这些神迹奇事的恩赐的功能已经被使徒们写下的文字所取代。规范教会生活的原则是圣经，也就是在圣灵的默示之下由使徒们记载下来的神自己的全备话语（参提前1:10-11；3:9；4:6；6:3；提后1:13；2:15；3:10-4:5；多1:9；2:1）。既然神的话语是全备的，那自然意味着教会和个人不需要在圣经之外寻找规范。这个真理被发生在一千五百年之后的宗教改革运动再次强调，并被称为“唯独圣经”，成为改教的四大原则之一。

最后，在所有的历史性信仰告白中，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被公认为最合乎圣经的教导。它也认为，神用来启示圣经的各样圣灵的恩赐手段已经终止。

“神先前向他的百姓启示自己旨意的方法业已终止，故圣经成为我们最必要的”（WCF 1.1），而且“无论何时，不可借着圣灵的新启示，或人的遗传，给圣经再加上什么”（WCF 1.6）。

(C) 圣灵“直接”与“间接”的光照

教会二千年的历史见证了上述结论。当圣经正典被圣灵的大能确立之后，当初用来启示与保护它的恩赐便不再继续被赐下。虽然如此，我们却很有必要强调另一个经常被忽视的改革宗的教导。伟大的清教徒约翰·欧文出色地描述了这一教导：

尽管所有这些恩赐和他们的运作在某些方面已经停止了，其中某些已经完全停止了，另外一些在直接交通的方式上和在优越的程度方面也已经不如以往；然而，就他们对教会的造就性而言，有些与他们相似的事情在过去和现在一直未曾中断。^[1]

这是什么意思？简单而言：那同一位圣灵所赐给教会的恩赐中，既有暂时性的，也有延续性的。因此，在两者中若能找到某些相同的脉络，毫不奇怪。

也许在暂时性与延续性两种不同的恩赐当中最重要的相同脉络，在于圣灵的光照——他照明我们的心思意念，使我们认识、看见、抓住并实践神的心意。在神所赐的暂时性恩赐中，这种光照是直接的，不需要其它媒介。耶稣基督在最后的晚餐时告诉他的门徒们，圣灵将直接教导他们“一切的事”（约14:26），带他们进入一切的真理（约16:13）。现在，他的“光照”仍然继续工作在我们身上，只不过是要透过圣经。

圣经是什么？是圣灵把直接的恩赐赋予这些使徒们，使他们有超然的能力，为我们而写下来的话语（提后3:16）。事实上，在最后的晚餐时（约13-17章），我们的主明确地告诉使徒们，这将是圣灵在他们生命中最核心最重要的事工之一。他将要让他们想起耶稣说了什么（福音书），引导他们进入一切的真理（所有的书信），还要把未来的事情

[1] John Owen, *Works*, Vol.4, ed. W. H. Gool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67), 475.

讲给他们（启示录）。今天，圣灵在我们的生命中继续不断做类似的工作。不同之处在于，他当年光照使徒心意的方式是透过他自己在历史中的具体作为，而今天他光照我们的方式却是透过圣经中门徒们所记载下来的文字。

既然如此，为什么今天的基督徒，比以往任何时代的基督徒更渴望能经历到神直接的个人的启示（神告诉我如何如何）？而上帝对我们的期望却是持久不断的圣灵的工作，透过圣经新约间接的公开的启示，打开我们的心思意念来认识他。

似乎有三个原因：（1）直接的个人化启示，比透过圣经间接的公开的启示，更能激励人心，有更明显的超自然性，对许多人而言，这更“属灵”，更“神圣”，更“个人化”。在当今的后现代社会中，人们更多追求个人的“感觉”，将客观的真理放在次要的地位，这种观念对教会的健康成长是非常危险的；（2）许多人认为，能够说“上帝直接对我说如何如何”，比“圣经告诉我如何如何”来得更有说服力；（3）直接启示可以不必痛苦坚忍地研究圣经，仔细地思考基督教的教义，就可以明白神的旨意，是条捷径。而且在华人教会中把知识与生命对立的倾向依然严重，认为圣经的教义和知识是无大益的，惟有敬虔才重要。与直接启示相比，坦白地说，研究圣经很枯燥。尽管很少讲，但在这一切现象的背后有一个不正确的想法，就是认为圣经的启示并不是很清楚，在理解时会犯错误；与此相反，直接启示不可能被误解。

（D）神的话与神的灵

我们还是需要回到圣经，来依次思考关乎圣灵光照的几件事情。

首先，圣灵的光照也是耶稣的亲身经历。不错，我们的主曾经讲过许多的预言，行过许许多多的神

迹；但是，他也曾经亲自经历了学习圣经，记忆圣经，并把圣经应用在自己身上的整个过程。这个事实的重要性不容忽略，否则我们可能会犯“基督幻影论”的错误，认为耶稣的人性只是看起来与我们相象而已，实际上他并不是一个完完全全的人。当耶稣还是个儿童的时候，他对真理的理解之深刻与精确就已经让他的老师们都大大吃惊（路2:47），这正应验了旧约的预言：“我比我的师傅更通达，因我思想你的法度，我比年老的更明白，因我守了你的训词”（诗119:99–100）。耶稣完全有可能把整本旧约圣经都背熟了！这不是一个随随便便的想法，因为耶稣基督每天早上，便仰赖圣灵的光照，使他明白天父的话，使他有能力去思想，感觉，行动，并活出一个完全人的生命，满有智慧，知识，和敬畏耶和华之灵（赛11:1–3a）。请看先知以赛亚的第三篇“仆人之歌”展示给我们的是一幅何等超乎寻常的感人画面：

主耶和华赐给我受教者的舌头，
使我知道怎样用言语扶助疲乏的人，
主每早晨提醒，提醒我的耳朵，
使我能听，像受教者一样。
主耶和华开通我的耳朵，
我并没有违背，也没有后退。
——以赛亚书50:4-5

耶稣的智慧与神和人喜爱他的心与日俱增（路2:52），正是因为他在圣灵的光照之下，如饥似渴，坚韧不拔地反复思考研读旧约圣经。

其次，这不仅是耶稣生命成长之路，也同样是所有基督徒生命得以真实无伪地成长的神圣方法。因为它涉及人的心意更新变化（罗12:2），而且它是循序渐进的，它要花费我们的时间，要求我们意志的降服，在这个过程中塑造我们的品格。真正有生命的主的仆人，都有一个共同的见证：生命的成长没有捷径，成圣是一生的功夫。虽然有些特殊的时候，

神做事很快；但是他通常的方法乃是一步一步实实在在地在他儿女们身上作工，使我们逐渐变得更象主耶稣。树木非一夜之间长成，它们的成长是一个旷日持久的过程，其间要经历日晒、雨淋和风吹。主所栽种的树也是如此。在这里保罗给提摩太的劝告提供给我们极大的启发：“我所说的话你要（反复）思想，因为主将赐智慧与你”（提摩太后书2:7）。当我们愿意象童年的耶稣一样，认真研读神的话语时，神的灵就会光照我们。

再次，圣灵与神的话语同工，且借着神的话光照和更新我们的心意，其结果是：我们敬虔的本能被哺育出来，且经常以出乎意料的方式运作。在一个得到良好的真理教导，又被圣灵光照的基督徒身上，圣经启示的真理深深融入他的思想观念之中，以至于神的旨意对他而言变得非常清晰，几乎成为他的本能与直觉；从这个意义上说，他能够非常“直接”地领受神的旨意。正如一个训练有素且经验丰富的音乐耳朵可以轻易辨识出某一段音乐的演奏是好是坏，在神的话语中属灵的操练可以产生出辨识的能力（来5:11-14）。这也许可以帮助解释为什么有些动机良好的基督徒却误将光照当作启示，混淆概念可能导致不幸的实践后果。

最后，一旦明白了这些才是神让我们认识他旨意的途径，就可以帮助解释在我们的经历中某些神秘的元素，而不必急于宣告说“我们得了特殊启示和讲预言的恩赐”。在这里，前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教授约翰·墨瑞（John Murray）的一番话极有智慧：

当我们作为圣灵光照的领受者时，会产生反应；当圣灵在我们心中运行要实行神的旨意时，我们会有感觉、印记、强烈的信心、冲动、禁止、兴奋、负担、决心（feelings, impressions, convictions, urges, inhibitions, impulses, burdens, resolutions）。圣灵透过

神的话语光照并引领我们，在我们的意识中用以上的这些方法聚焦。我们并非自动机器(automata)……我们不应当认为以上的现象就必然不理性或带着令人着迷的神秘色彩。^[2]

神的话透过圣灵的光照，成为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引领我们进入属灵的稳妥与自由，正如诗篇119篇所言。它引领我们每一天毫不动摇地去认识、热爱并遵行神的旨意。^[3]◆

参考书目：

1. Calvin, John, *Institute of Christian Religion*, (McNeil ed., WJK).
2. Ferguson, Sinclair B., *The Holy Spirit: Contours of Christian Theology*, (Downers Grove, IL: IVP, 1996)
3. Ferguson, Sinclair B., *In Christ Alone*, (Orlando, FL: Reformation Trust Publishing, 2007),
4. Gaffin, Richard B., *Perspectives on Pentecost: New Testament Teaching on the Gifts of the Holy Spirit*, (Phillipsburg, NJ: P&R, 1979)
5. Gentry, Kenneth L., *The Charismatic Gift of Prophecy*, (Memphis, TN: Footstool Publications, 1989)
6. Grudem, Wayne (ed), *Are Miraculous Gifts for Today? Four View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96)
7. Murray, John, *Collected Writings of John Murray*, vol.1,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76)
8. Owen, John, *The Holy Spirit: His Gifts and Power*, (Christian Heritage, 2004)
9. Owen, John, *Works*, Vol.4, ed. W. H. Gool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67)
10. Vos, Geerhardus, *Redemptive History and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Phillipsburg, NJ: P&R, 1980)
11. Warfield, Benjamin B., *Counterfeit Miracles*,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72)
12. Warfield, Benjamin B., *Perfection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1)

作者简介

禾壮，威斯敏斯特神学院道学硕士，在读教会历史神学硕士。

[2] John Murray, *Collected Writings*, Vol.1,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6), 188.

[3] Sinclair B. Ferguson, *In Christ Alone*, (Orlando, FL: Reformation Trust Publishing, 2007), 105-109.

以斯拉-尼希米记注释: 5-8章

文/拉尔夫·戴维斯 译/恩惠 校/煦

以斯拉记5-6章 神仍旧是统治者

严格说来，以斯拉记4-6章应该属于同一段落。同一类习惯用语出现在拉4:4和6:22：前者是“使他们的手发软”，后者是“坚固他们的手”，这是一对关于灰心气馁与安慰坚固的用语。作者特别地将它们像书档一样分别置于这一段落的开始及结束，旨在对比神百姓身处的不同境遇。尽管如此，这部分我们来看以斯拉记5章和6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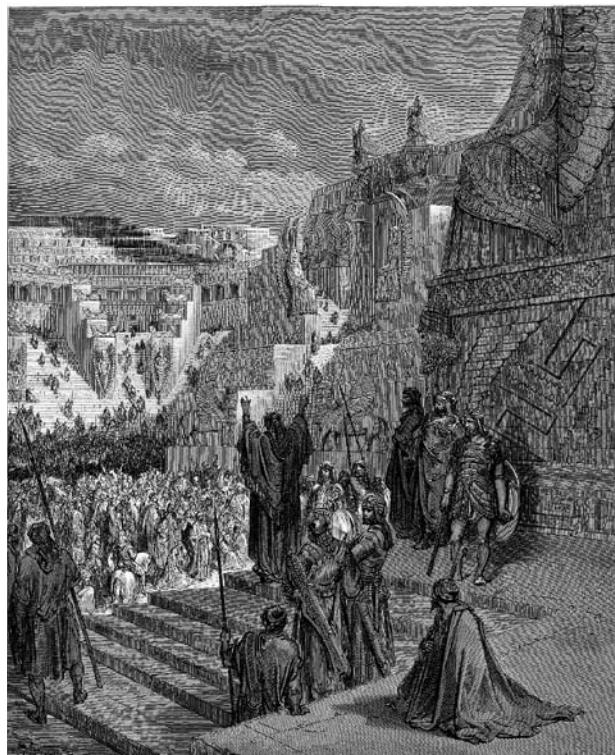
这两章的绝大部分内容都由达乃（Tattenai）的问难（拉5:3-17）和波斯王宫给与的有利回应所组成（拉6:1-13）^[1]。记住拉4章结尾所讲述的处境：神殿的工程就停止了。

一、“激动我们的”话语（拉5:1-5）

我们从这里开始：

1. 发布命令的话语（A demanding word）

注意拉5:1如何论到哈该和撒迦利亚说预言（劝勉的话），“奉以色列神的名”。据柯德纳（Kidner）的注解，这句话温和地提醒了人的责任和上天的帮助。归根结底，波斯王和其他众君王都不是我们的主。只有以色列的神才是真正掌管我们的主。我们都在他的掌管之下，在他的话语之下。



2. 供应能力的话语（An energizing word）

先知哈该和撒迦利亚传讲神的信息（拉5:1），于是，所罗巴伯和耶书亚，都起来动手建造耶路撒冷神的殿（拉5:2）。这就是神话语的作用。神的话语使神的仆人遵行他的旨意。神的话语满有能力，带来顺服，并使其持续。对于当时这些饱受惧怕和恐吓的犹大人

[1] Williamson, *New Bible Commentary*, 428.

来说（拉4:24），神的话是那么及时而必要。保罗在帖前2:13讲述了同一神学：“这道实在是神的，并且运行在你们信主的人心中。”神的道不单是命令的力量，也是运行、驱使的力量。

3. 历经试炼的话语（A tested word）

犹大领袖们顺从神旨不久就面对一股新的敌对势力（拉5:3-5）。达乃和示他波斯乃，来询问犹大人有谁批准了建殿工程？显然，这次建殿工程的拦阻不像第四章里的那样吵闹和喧嚣。我想，他们的询问是可以理解的，毕竟，建殿工程已经停了15年之久。

二、环绕我们四围的神的护理（拉5:6-6:15）

1. 背景事项：（相关背景）

达乃（拉5:6）：1944年，欧尔姆斯特德(A. T. Olmstead)引用了主前502年6月5日的一份楔形文字文献，其中提到达乃（Ta-at-tan-ni）是河西（Ebir-nari）的省长。^[2]
圣殿的尺寸（拉6:3）：殿高60肘，宽60肘，可能指波斯王库承诺支付的限额。

达乃上奏请旨所需要的时间：“大利乌引进了一些新的帝国行政管理模式的变革，其中最优先考虑的就是公路系统。波斯王道长达1700英里，从苏撒（Susa）经阿比拉（Arbela）^[3]（靠近尼尼微），至撒狄（Sardis）。波斯王道被妥善维护保养，所有崎岖简陋的路段都被重新铺过。波斯人发明了马蹄邮政，即通过波斯王道快捷方便地传递信件。每15英里就设立一个邮政站，信使可以更换新马匹。这个邮政系统很奏效，从苏撒到撒狄的信件只需一周就可到达。”^[4]贺斯（Hoerth）指出：信使平均每天可行240英里，而旅

行商队的大篷车（Caravan）平均一天行19英里。如果在大利乌早期统治中其公路系统已经完善运行的话，拉5-6章提到的上奏请旨来回最多1-2个月内就可完成。^[5]

2. 反面的护理（拉5:5）

注意亚兰语动词betel 的使用，是“停工”的意思（NASB用的是Stop，见拉4:21、23、24）。这里所说“反面的护理”是指神不允许发生的事。犹大人那时正处在被审查之中，可能会再次制止建殿，但是“他们没有叫他们停工。”在被审查的同时，犹大人被允许继续建造圣殿。

3. 管教的护理（拉5:12）

留意拉5:11-16中达乃和示他波斯乃引用了他们询问犹大人建殿许可时犹大人的回答。犹大人的这番话一方面好似一种赞美，另一方面也是悔改，就像12节中清楚地表明的。犹大人承认他们是惹耶和华发怒的百姓，以致神让他们失去圣殿和家园。

4. 丰富的护理（拉6:6-13）

他们不仅在典籍库内找到居鲁士原有的诏书（拉6:1-5），证实犹大百姓所说的话，而且犹大人还获准不受达乃及其同党的干扰拦阻（拉6:6-7）。犹大人的长老还得到建殿敬拜献燔祭所需的供应。大利乌下令用贡银作圣殿运作的经费。（拉6:8-10）

这就是我们为什么称呼“耶和华丰厚”（vintage Yahweh）的原因。神的护理不是空空的，往往，神的护理是丰富到“无人可测度”（比较赛49:5-6围绕“尚为小事”的经文）。拉6章的情景与出埃及记2:1-

[2] Yamauchi, EBC, 4:636.

[3] Arbela, 今名Erbil, 位于伊拉克北部, 为古代亚述一城市——译者注

[4] Yamauchi, EBC, 4:636.

[5] Alfred Hoerth, *Archaeology and the Old Testament*, p.394

10很接近，摩西的母亲不仅重新得回孩子，而且还可以在政府的保护之下养育他，除此之外，她还得到薪水来照顾自己的孩子。神的方式好像总是以如此的慷慨和出格为标记。神喜欢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弗3:20）。这里也一样，他们所得到的远不止是建殿的许可。又一次出人意料！

5. 鼓励的护理（拉6:14）

这节经文的下半句是：“他们遵着以色列神的命令，和波斯王古列、大利乌、亚达薛西的旨意，建造完毕。”接下来的那节经文又把时间带回大利乌王的时期，但第14节经文却暂时将时间一直追溯到亚达薛西，跳过薛西斯（亚哈随鲁）。亚达薛西是以斯拉时代的君王（见拉7:1）。如果以斯拉是书写拉5-6章历史记录的人（包括6:14），那么他的历史总结中一定会包括亚达薛西的名字，因为在以斯拉的时期，亚达薛西王也是支持神百姓的敬拜和生活的（事实上的确如此。见拉7:11-26）。或许这是以斯拉的小小暗示，说明神同样眷顾以斯拉生活的年代，就像眷顾以斯拉所写的先前的年代一样。神的护理保守不是锁定于某个过去的年代，而是活现于每一个历史时代，在相信他的子民中继续显明。在拉4:6-23中，以斯拉对犹大人所面临的重重困境的记载延伸扩展到其所描述的历史年代之外。这里，对于他们从神所受的恩惠，以斯拉岂不是也可以借同样的写作手法来显明吗？

6. 隐藏的看护（拉6:14）

重新阅读14节经文的下半句。命令（又称旨意‘em）一共使用了两次，虽然英语版本（和合本同样）没有把它们翻译成同一个词语。他们遵着“以色列神的命令”和“居鲁士等人的旨意”。这里有神的命令，和波斯诸王的旨意。神的命令是至高无上的，但却是以隐藏和掩盖的方式，透过穿着人的命令的外

衣来间接成全。在他们的命令和声明中，显而易见，这些王也不过是至高神的小仆人。

7. 经文中的日期（拉6:15）

亚达月是巴比伦年历的最后一个月，相当于公历的二至三月。圣殿于主前515年3月12日完竣，是圣殿被毁后70年多一点。重建工作开始于主前520年9月21日（见哈该书1:4-15），如此，犹大人大约花了四年多时间持续努力地做工来建成圣殿。^[6]

三、抓住我们的喜乐（拉6:16-22）

我们将拉6:16-22节和6:19-22节合在一起（19-22节恢复使用希伯来语）。整个这部分叙述了圣殿奉献典礼，逾越节和除酵节的庆祝。留意这部分一开头及末尾对“欢喜”这一主题的强调（拉6:16、22）。犹太人是借着以下内容来表达和经历他们的“喜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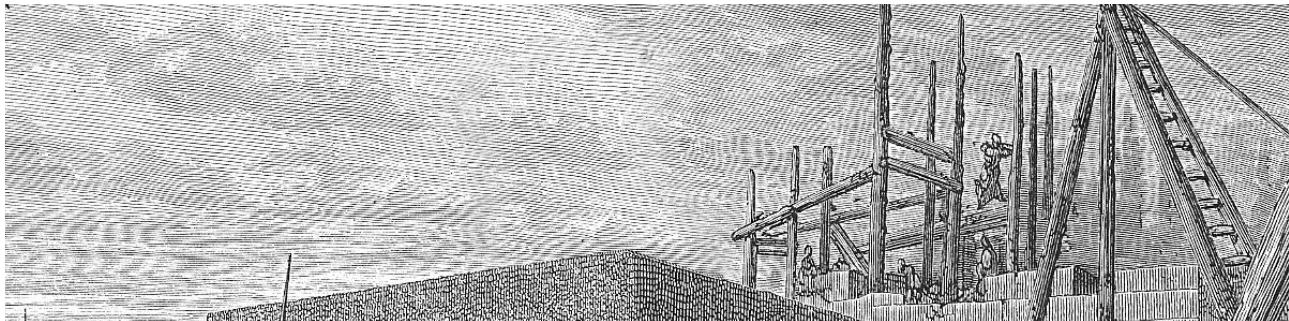
1. 恢复符合圣经的敬拜（拉6:16-18）

比起所罗门时代献殿礼所献的祭物（见王上8:63），此处的牲数目相当少。留意，即使多数的礼物来自犹大、便雅悯和利未，赎罪祭是为“以色列众人”十二支派献的。且派祭司和利未人“照摩西律法书上所写的”（拉6:18）来安排敬拜。这是一个非常正统的敬拜。

2. 庆祝大能的救赎（拉6:19-20）

这是逾越节的庆祝（出12-13章）。祭司和利未人预备庆祝仪式是勤勉而热心的，而非草率或冷漠。这个“被掳归回”的群体是否将这次逾越节视为“第二次出埃及”——以色列人出巴比伦的记念呢？

[6] Yamauchi, EBC, 4:645.



3. 接受归附者（拉6:21）

这段经文说明拉4:3的态度不是一种狭隘的民族主义。这是一个向外人敞开的群体。不过还是要付一定的代价：他们必须从“污秽不洁的民族”中分别出来。教会不是通过“变得像世界一样”来赢得世界。这节经文显明：“被掳归回”的教会不是一群顽固偏执、轻视外邦人的闭关自守的犹太人。然而，加入这个群体的途径并非“宽松”异教的世界大同（拉4:1-3），而是借着实际付代价和坚定的转变而成。

4. 惊异至高无上的旨意（拉6:22）

下半节经文解释了庆祝的喜乐：“因为耶和华使他们欢喜，又使亚述王的心转向他们，坚固他们的手，做以色列神殿的工程。”

这里提到的王应该是波斯王大利乌。为什么在这节经文中他被称作“亚述王”呢？这里是否出了错误？应该不是。注意芬尚（F.C.Fensham）的评论：

另一方面，“亚述王”这一称号也绝非一些学者所认为的那样牵强附会。据史料记载：古代的近东，新国君或外国统治者是纳入一个特殊国家的国王名单之列的。巴比伦王名单就是这样的，是从亚述王开始，提及了那波帕拉萨尔（Chaldeans Nabopolassar）和尼布甲尼撒，还提到了居鲁士、甘拜西（Cambyses）、大

利乌，并以塞疏古王朝的君王为结束。因为大利乌也是亚述的统治者之一，所以他也被称作“亚述王”。选用这个称号或许有些别扭，也许作者是有意在这里提到这一称号，一个在相当长的一段历史中在犹太人心里带来惧怕的称号。亚述王是被主用作击打和惩罚他子民的工具（尼9:32），但现在主使用亚述王大利乌来施恩犹太人。^[7]

但是不要允许术语上的困惑而掩盖了经文清楚的本义：耶和华使亚述王的心转向犹太人。君王是一个时代发号施令的人物，但万王之王扭转他们的心！22节经文中对耶和华的赞美，是一种不能抛开对工匠的赞美而单单去赞美某个器皿的精美一样。（参见箴言21:1）

正如这一部分一开头的主题是“欢喜”。22节则将欢喜的秘诀揭示出来：犹太人欢欢喜喜地守节，因为耶和华使他们欢喜。这会让我们想起海顿（Franz Josef Haydn），当他精美绝伦的音乐遭到教会一些严肃成员的批评时，他的反应是：“因为神赐予我欢喜的灵，所以他将饶恕我以欢喜的心事奉他。”海顿为《弥撒曲》的词谱曲时（弥撒英文的意思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说他被一种“无法控制，无以言喻的欢喜”所抓住。他甚至不得不为此事向玛丽·特蕾丝女王（Empress Marie Therese）致歉，并解释说：“神的恩典使他如此欢喜，以致他不得不为一个严肃的话语谱写了欢快喜乐的旋律。”^[8]

[7] NICOT, 96-97.

[8] Patrick Kavanaugh, *The Spiritual Lives of Great Composers*, 21-22.

以斯拉记7-8章

强壮之手

留意将这两章联于一起的主题是不断重复出现的短语“神的手”：拉7:6、9、28，8:18、22、31。

一、目的：以斯拉的意图（拉7:1-10）

1. 时间（拉7:1）：“这事以后”

这个时间指的是拉6章所讲述的事件之后大约60年。注意作者有意的选择，作者并没有讲述全部历史事件，只讲述了对神百姓有重大意义的事情。^[9]

现在以斯拉记开始关注另外的事情：不单是敬拜的恢复（拉1-6章），而且是按照律法（神的话）进行生活的重整（拉7-10章）。

2. 证明（拉7:1-5）

参见代上6:1-15，并比较拉2:59-63宗族谱系文件的重要性。再看出6:14-27，注意家谱中的空缺。

3. 描写（拉7:6）

Mahir是用来描述以斯拉是一个怎样的文士。它的意思是：快速，敏捷，熟练的（是笨拙、累赘的反义词）。

根据这节经文，摩西律法是神赐的礼物，且是完备的。这里我们也第一次遇见“神的手”这个短语。从这节经文我们看到了现实的集合：完全的启示（摩西律法）和持续不断的供应（神的手）。而神的供应要

和人类的创造性与主动性（对人的要求）结合起来。

4. 日期（拉7:7-9）

假设这段抄本是正确的，那日期就应该是主前458年。根据格林斯（Cline）的说法，以斯拉在主前458年4月8日离开，8月4日到达。另一说法是建立在对7节经文抄本的修订上，将第7年改至第37年（主前428年）。还有些人认为这里是指亚达薛西二世的第七年（相当于主前398年）。

5. 设计（拉7:10）

注意希伯来原文字首字母ki（“因为”以斯拉定志……），它解释了为什么神施恩的手临到以斯拉（拉7:9）。因着以斯拉的目标，神使这一冒险尽都顺利。而这也是警告人们对恩典所持的那种漫不经心，懒散怠惰，随便草率的态度。^[10]

在希伯来原文中主词“以斯拉”出现在动词之前，是对主语“以斯拉”的强调。在“定志”这个词中，修饰词Hiphil（导致……）修饰动词坚固（kun）加上leb（心的、内在的），同样的词出现在撒上7:3；代下19:3，30:19（全部是负面消极的含义）；及诗篇78:8；代下12:14，20:33。

第10节经文的用词表明这项事工是目标专注（定志）并且是高劳动强度（考究）的。这是既坚定又充满激情的，而绝不满足于做事打发时间而已。

[9] 见 Williamson, NBC, 1994 ed., p. 430.

[10] 见 the sermon by Alec Motyer in *Christianity Today*, Nov. 23, 1962, pp. 5-7.

注意，以斯拉制定了全部的事工：寻求、行动、教导；涉及认知方面、实践方面、教导方面。而且注意，学术衡量和实践衡量出现在教导之前。这是个不断重复的过程：立志（寻求），持续（工作），沟通（教训）。

二、许可：王的谕旨(拉7:11-26)

亚达薛西的谕旨准许更多百姓返回犹大故里（7:13），不过这里还有其它目的和关注：

1. 调查（拉7:14）

部分意义上，这是“实况调查”的使命。

2. 敬拜（拉7:15-23）

与神殿的敬拜相关的事物竟然如此之多，无论是从王室而来的金銀，或是从在巴比伦的流亡以色列人或从其他人而来的金銀，亦或是所交与神殿使用的器皿（拉7:19）。敬拜所需的物质都可以从王的府库里支取，“就是银子直到一百他连得，麦子一百柯珥，酒一百罢特，油一百罢特”^[11]（拉7:20-22）。

留意第23节经文中王室所关注的，或许国王试图尽“他的宗教本分”，而根据耶29:4-9：一切被掳之人要为掳掠者求益处，为他们所处的政权求安宁和福利。

3. 财政（拉7:24）

犹太所有圣职人员都享受“免税”待遇。这可能是对亚达薛西王的地区税务官员的一种告诫。

4. 司法（拉7:25-26）

25节经文倒数第一、二行表明，幼发拉底河的百姓大概是指居住在那里的犹太人。注意26节经文，以斯拉之神的律法也是王的命令。

关于25节下半句，芬尚（NICOT, 108）说：“以斯拉的使命就是重新教导他们神的律法，教训他们按照神的律法生活。由此可见，拉1-6章的重点是“圣殿”，而拉7-10章的重点是“律法”。

三、称颂：耶和华的恩典（拉7:27-28）

这里是对耶和华的称颂：

1. 诚实地守约：我们列祖的神

圣经中的神从来都是一位有历史记录的神，一位在过去的历史中向那些他所应许的人证明了自己信实的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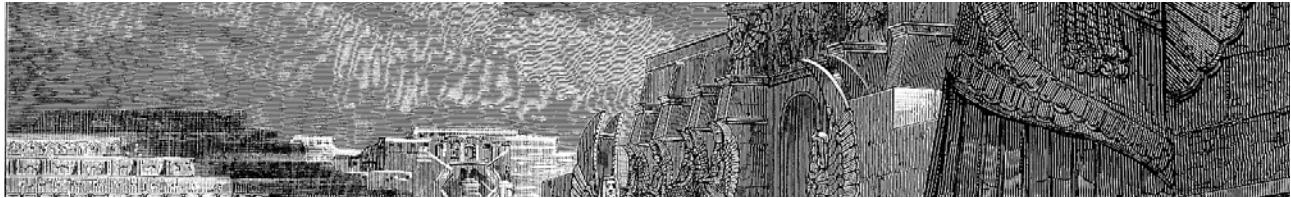
2. 隐藏的主权：他使王起这心意

亚达薛西王可能颁布了谕旨，并给与许可，但他为什么这样做？因为王的背后还有一位王，他可以使王的心随意流转（箴21:1）。耶和华的主权并不是喧嚣张扬，而常常是隐藏而微妙。耶和华通常选择透过世上的统治者或君王的谕旨和决定来成就他自己的旨意。

3. 奇异的恩慈良善

注意28节经文的上半节，对于“（施恩于）我”的强调赫然地与波斯帝国的大人物（王和谋士，并大能的军长）并列一起。多么令人惊诧！一个犹太小民竟然可

[11] EBC：银子3.75吨，小麦650蒲式耳，酒600加仑，油600加仑



以在波斯帝国的文武百官面前获得如此令人惊羡的恩惠！以斯拉欢喜地沉浸在这一个想法中。

4. 神的坚固和刚强（28节下半句）

这句的动词实在是“我使自己坚强”。但是注意以下句子将这个“鼓励”明确归因于神喜悦他的计划。

大卫·格林斯对这段经文的解释很具争议：

那些历代志的作者认为他们的心被神激动的人，在古列王期间离开巴比伦重返耶路撒冷（拉1:5），这些人很难不把他们自己看得比那些继续留在巴比伦的人更忠诚、顺服神的旨意。但是，留在巴比伦的犹大人的子孙后代，是一群冷漠、胆怯、或只是耶和华神没有激动他们的心的人，其中出现了两个伟大的犹大人的领袖——以斯拉和尼希米。在巴比伦，这群对神救赎，使被掳者归回的行动没有回应，他们瞎眼，看不见神所行的新事（赛42:18，赛43:19），但他们中间的以斯拉竟然可以定志考究并遵行耶和华的律法（拉7:10）。这是因为神的计划同样包括巴比伦的犹大人，所以神引导和保护之手（拉7:28）施恩于这样一个犹大人，在犹大地的犹大人看来，此人已获取波斯王宫的高官爵位而“忘记”了耶路撒冷（诗137:5）。以斯拉是否应该在比亚达薛西王第7年早许多年以前加入回归队伍，与被掳之人一同返回故里呢？可能很多犹大人都这么想。但是，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罗14:4）。这是要告诉我们^[12]，神就是使用那些动机不纯、品格并不完美之人，即那些“凡夫俗子”来成就自己的旨意和计划。

四、子民：以色列会众（拉8:1-20）

1. 一线希望（拉8:2）

注意：“属大卫的子孙哈突”（参代上3:17-24大卫后裔的名单）。如果你细察代上的名单，正如芬尚^[13]所说：看起来名单的主线是耶哥尼雅、毗大雅、所罗巴伯、哈拿尼雅、示迦尼、示玛雅、哈突。哈突是所罗巴伯以后的第四代子孙。如果所罗巴伯生于主前560年左右，而每一代按照大约25年来估算，那么哈突出现在这里的时间大概是458年左右，正好就是传统说法以斯拉到达耶路撒冷的日期。

注意：以斯拉记的作者在这里并没有勾画出大卫的后裔这条线——这是个无声强调（McConville麦康威尔），但他的确提及“属大卫的子孙哈突”。这是否与太1:12-16的手法有些相似呢？那是被掳和“被掳后”的时期，天空阴沉，前景黯淡，然而大卫之约的线索却清晰地延续不断，虽然他们无人再掌权，但是这条传承之线却延续直到马利亚的儿子耶稣出现。所以，以斯拉记8章这里，并不单是指出属大卫的子孙哈突，它还暗示了尽管大卫之约当时被掩盖，却并没有死亡和被埋葬。

2. 家谱的力量（拉8:1-14）

这些在以斯拉领导下一同回归的人基本上都来自538年被掳回归之人的家庭。注意以下拉8章与拉2章的对比清单：

[12] Ezra, Nehemiah, Esther, New Century Bible Commentary, 107.

[13] NICOT, 111

8:3	巴录 (Parosh)	2:3
8:4	巴哈摩押 (Pahath-moab)	2:6
8:5	萨土 (Zattu)	2:8
8:6	亚丁 (Adin)	2:15
8:7	以拦 (Elam)	2:7
8:8	士法提亚 (shephatiah)	2:4
8:9	约押 (Joab)	——
8:10	巴尼 (Bani)	2:10
8:11	比拜 (Bebai)	2:11
8:12	押甲 (Azgad)	2:12
8:13	亚多尼干 (Adonikam)	2:13
8:14	比革瓦依 (Bigvai)	2:14

这里的信息好像是说：不要信靠家谱（太3:9是对的），但也不要轻忽家谱。总之，约的忠诚往往体现在家庭传承中。

正如麦康威尔说：

即使几代过去了，有些特殊的家庭站了出来，开始返回故里的旅途。我们从字里行间看到“有行为的信心”的榜样在那些认真对待他们的信仰和教育职责的家庭里代代相传。^[14]

这些话语对那些敬虔的父母难道没有一丝鼓励和安慰吗？我们为神的国度能做些什么呢？这难道不能帮助你回答这个问题吗？答案就是教导你的孩子教义真理，并在孩子中间活出属神的敬虔生活。

3. 工作的挑战（拉8:15–20）

以斯拉面对利未人的缺乏，他打发首领（8:16）去迦西斐雅（8:17）。谁知道那是怎样一个地方？显而易

见，是在巴比伦附近，可能是一个犹太学习中心？留意18节上部分经文对神耶和华的良善的承谢，这一次请求一共带来了38位利未人（8:18–19），220位在圣殿中服侍的尼提宁人（8:20）。

这对在巴比伦的被掳者很可能是某种程度的安慰——甚至是祝福。但是他们（也就是利未人）若和以斯拉一同返回犹大，他们需要放弃已有的生活，这生活相对于在犹大圣殿的严格、单调、重复的事奉生活来说是一种较为自主的生活，并且圣殿事奉并非充满应许和乐趣。这就如提后2:3所提到的一样：“你要和我同受苦难，好像基督耶稣的精兵。”

一个芝加哥银行准备雇用一个波士顿的年轻人，因此需要一封关于他的推荐信。波士顿投资公司对他赞誉不绝：他的父亲是卡伯特（Cabot），母亲是罗尼尔（Lowell），不仅如此，他的祖辈中还有令人惊羡的索顿斯托尔家族（Saltonstalls），皮博迪家族（Peabodys），^[15]还有波士顿其他精英。这个年轻人得到了由衷推荐。几天后，芝加哥银行知会这个投资公司的业务部，说他们所提供的信息完全不合适，并注明：“我们并不打算用这个年轻人做优生配对，我们需要一个做工的人。”^[16]

这就是这里的处境。前景并不光辉灿烂，富有吸引力，只是工作。这段经文是否间接地针对现代西方教会的境况？“不要对我有所要求而使我不舒服自在？”这是否是多数教会当下的态度呢？斯坦·艾沃斯（Stan Evers）说：“为什么人们觉得这样的要求太过分苛责了？在工作一天之后要参与服侍耶稣，要知道耶稣是为他们流出宝血，救赎他们的命脱离地狱痛苦的救主啊。”^[17]

[14] Ezra, Nehemiah, and Esther, Daily Study Bible, 53.

[15] 所提四个家族都是美国有名的望族。

[16] Kathleen Peterson in *Leadership*.

[17] *Doing a Great Work*, 76.

五、保护：信心的冒险（拉8:21-23，31-32）

1. 信心的场合（拉8:21b）

他们要长途跋涉走900英里的旅程，将面临重重险阻。他们看上去多么脆弱而不堪一击。我们可以想象：当装载一大堆贵重金属（拉8:25-30）的消息一传出去，会有多少感兴趣的眼睛盯向他们？他们能够胜任没有官兵护送的归程吗？

2. 信心的宣告（拉8:22b）

阅读经文。这是以斯拉和他同伴的见证，见证神的伟大作为和能力。

3. 信心的冒险（拉8:22a）

有时候信心必须化为行动，你声称所信的必须在具体的环境中表现出来。还有的时候，我们必须弃绝所有可见之人的帮助，单单仰赖神自己。我们还有比这更安全的吗？但是，我们通常不这样看问题。就如这位遭遇可怕风暴在船上吓坏了的妇人，她碰巧遇见船长，就问他：“船长，我们还有救吗？”船长回答说：“我们唯一的希望在神那里。”妇人更加面无血色，有气无力地说：“事情真是这么糟吗？”

（H.L.Ellison 艾利森）

4. 信心的表达（拉8:21a, 23）

以色列人禁食祷告，以寻求一个安全的旅程。以斯拉说：他们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在神面前“刻苦己心”（参利16:29、31）。这一恳求和告白并不与他们所宣告出来的信心相矛盾，而是信心的表达。

如上所述，有时我们的信心被推到超出我们理性的地步，也即我们的信心需要被试炼的时候。但是，如果我们仍然有选择——就好像以斯拉所处境况中——

我们如何分辨信心与盲动？我是信靠神而不要官兵护送，还是愚蠢冒险？我如何知道？我是在试探神还是信靠神？我如何分辨两者间的不同？或者，从另一个角度看：我是行事谨慎还是疑惑不信？

5. 信心的证明（拉8:31-32）

听上去不足挂齿的一个平安的旅程。但一群毫无自卫能力的以色列人每天都暴露在危险凶恶之中，正是神大能保守的明证。“我们到了耶路撒冷”，是他们生命中所经历的巨大神迹。

六、礼节：诚实的紧迫性（拉8:24-30, 33-34）

不同的注释者对26-27节经文的物品清单的注释有些不同。但怎么说这都是一批数目庞大的财宝：银子有650他连得，相当于49000磅；或者是25吨银子（EBC）；格林斯说是19吨。金子100他连得，相当于7500磅，或3.75吨（格林斯认为是3吨）。无论如何，这是美国富国银行（WellsFargo）和布林克斯（Brinks）的装甲运钞车来参与的时刻。

以斯拉将财物交托给十二个祭司长好好看管（拉8:24）。在28节经文中，这十二个祭司长被称为“圣洁”，就像他们所看守的器皿也称为圣洁一样。对后者，“圣洁”的部分意思是“禁区”。留意29节经文中以斯拉要求祭司长的警醒。

正如很多人都留意到了，对整个旅程没有描述细节（32节经文中说：我们到了耶路撒冷），但却详细清楚地记录了金银器皿的分量（8:33-34）。我们是否了解以斯拉向众人表明他们的诚实的用意呢？在林后8:19-21，当保罗把从哥林多信徒收的捐银帮助犹大地的希伯来基督徒时，他不是也在阐述同一观点吗？（加2:10；罗15:25-27）这里是否给与了事工的广泛原则：时时警醒，不给任何人任何理由来怀疑你的行事为人。◆

个人灵修式读经^[1]

文/苏文峰



一、读经的四种方法应并重

读圣经有几种方法，包括祷读、速读、熟读和研读。

祷读，也称个人灵修式读经，就是用祷告的心来读经（后面会详细讲）。

速读，就是很快地读过一遍。比如说每天读四到五章，这样一年至少圣经读一遍，目的是让我们对圣经有一个概念。有些经卷，有些部分的内容，我们可能读不懂，但是也要读，先了解，圣经里的话都是有意义的。

第三种是熟读，包括背圣经。圣经中有些章节，只有背下来才能成为属于你的。特别是下一代，青少年的记忆力特别好，要鼓励他们背圣经。常用的经文，比如诗篇1、8、16、23、32、51、100、121、150篇等；新约比如登山宝训、罗马书5-7章、哥林多前书13章、希伯来书11章等；在向人传福音时经常用的经文包括：约翰壹书1:9、哥林多后书5:17、罗马书1:20，3:23、约翰福音1:12。这些最好都背下来。

青少年从小背圣经的话，到老都不会忘记的，这对他们很重要。每周要求他们按照一定进度来背圣经，如果背得好，可以给他们一些奖励，以此鼓励。我曾经见过一个教会，一个7岁的小女孩背诗篇103篇：“我的心哪，你要称颂耶和华……”很长的，她每一个字都背，而且字正腔圆，抑扬顿挫，重点她都背得出来。这表示她的妈妈是很认真地在教她。我还以为只有这一个小孩会背，于是在吃饭的时候，叫了另外一个男孩子，请他背一篇诗篇，他马上就背下来。这说明他们教会非常注重背圣经，这是基本功。当你圣经背熟了之后，其中的一些基要真理就成为你自己的观念，一种内在的东西。所以教会应该要求青少年背圣经。

熟读还包括在读经时归纳每一章经文的标题。归纳的时候，要用自己的话来写，不要照抄圣经中的小标题，那没有什么意义。比如创世记，第1章讲神创造天地，第2章是神造人，第3章重点是亚当夏娃犯罪，第4章是该隐杀亚伯……亚伯拉罕蒙召出吾珥是第12章。创世记第1-11章，与第12-50章是很大的分界，前者是全人类的历史，后者是以色列的历史。

[1] 本文是苏文峰在一次小型聚会上的分享。——编者注

我们如果可以把每一章的标题都写出来，就是不用看圣经，也可以把大概内容说出来。创世记一共50章，是比较容易背的，因为讲的都是人物。利未记就比较难，讲到约柜、节期，但它也是有结构的。新约中约翰福音第1章是讲“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彼得第一次见耶稣也是在第1章。第2章的重点是耶稣行的第一个神迹，第3章是尼哥底母见耶稣，第4章是耶稣见到撒玛利亚妇人……约翰福音共21章，每一章大概重要的内容是什么，大家要都可以背出来。这是宏观的了解，先读熟，这不牵扯到解释，只是单单弄熟。当你讲道的时候，或在思考某一个题目的时候，就会想起来，这个大概在约翰福音哪一章，经文就立刻出来了。当然，现在的电脑圣经软件有搜索功能，一打关键字都出来了，但电脑不是随时随地都可以用的。

做青少年教导的，可以每次主日学的时候，鼓励一个小孩自愿来背诵圣经，这是基本功。如果没有自愿的，就排表好了，甚至也可以安排慕道友参加。其实这个不难，每天花10分钟就可以背了，主要是要鼓励他们做。可以采取一些奖励的手段，比如背一段圣经就贴一个星星，十个星星就发一个小礼物，用类似的方法来鼓励。也要鼓励成年人背圣经，教会中应有这样的风气。中国教会早年很注重这个的，现在大家都忙、忙、忙，都不做了。我小时候都是要背圣经的，包括读大学时，彼此一见面，首先是来背圣经。这个基本功很重要，一定要学。这就是熟读，包括归纳和背诵每章的标题和常用的经节。

熟读还包括了解每一卷圣经的重点，比如四福音书，马太与马可、路加、约翰有什么不同？大家晓得，马太福音不完全是按照耶稣生平的次序记载的，登山宝训在马太福音中是在五、六、七连续三

章讲出来，但耶稣是分几次讲出来的，在路加福音中是分开的，因为路加福音是按照耶稣生平的次序写的。马太福音分几个大部分，5-7章是登山宝训，13章讲天国的比喻，18章讲门徒训练，要饶恕七十个七次等，24章是讲末世的预言……马可福音是四福音中最早的一卷，它比较简要，共16章；约翰福音着重讲耶稣的七个神迹，七个自称（我是），着重谈耶稣的生命。

所以我们需要对四福音书每一卷的重点有了解，其它也是。比如哥林多前书与后书的重点分别是什么？林前主要讲教会的问题和信徒生活，林后主要讲教会工人的生命。我们需要对每一卷圣经都有一个宏观的了解，这就是熟读，是在速读的基础上的，第一次可以很快读过去，第二次就要回过头来了解、认识它。

读圣经第四个方法是研读。“归纳法查经”就属于研读，基本方法就是观察、解释、归纳和应用。^[2]圣经作者的写作都有一定的思路，我们要把那个思路找出来，读的时候要去了解。神学课程较多是研读的方法，但要先有祷读、速读和熟读的基础。

二、祷读：用圣经的话祷告，用祷告的心读经

现在稍微详细谈谈祷读。很多弟兄姊妹理性上相信有一位神，但神对他而言好像是高高在上、遥不可及的。我们怎样亲近神？怎样与神建立亲密的关系呢？圣经所启示的神是真实的，神就在那里。神学家薛华有一本书说神是“The God Who Is There”（永在的神），这样一位神怎样才能成为“The God Who Is Here”（此在的神），成为我的神呢？与神建立亲密的关系，是我们一生的学习。

[2] 具体请参见苏文峰，《带领小组查经》（中国学人培训材料系列－事工系列），海外校园杂志社。——编者注

亲近神最基本就是借着读经和祷告。当然还有在做任何事情的时候默想神，因为神是无所不在的，不仅是在教会，不仅仅在我们跪下来祷告的时候，神才与我们同在，在做家事、坐公交车的时候，神都与我们同在。但我们最大的问题是，读经变成了义务，一个该尽的仪式，甚至我们在教会听讲道的时候也觉得神离我们很远。

怎样亲近神呢？我的一点心得就是“用圣经的话来祷告，用祷告的心来读圣经”。

为什么我们需要祷告？似乎很多事我们都可以自己做的，不需要求神。祷告就是带着谦卑的心，承认说我不行，神能。什么叫“用祷告的心”？就是以诚实的心，渴慕、祈求的态度。读经第一步，是要先把心态调整好。一般人读经的时候，往往是带着研究的心，有些人甚至是带着批判的心。基督徒应该带着心灵、诚实、顺服、求告、仰望、敬虔、敬畏的心来读经。我们研读圣经，不是要研究和分析它，而是希望比较有系统、结构性地了解圣经。圣经是神的启示借着人的语言表达出来，本身具有一定的思路和脉络。我们了解圣经话语的结构，要存着求告、仰望、顺服、谦卑的心，不要像要完成作业似的。要有渴慕的心，敬畏的心，这是头一个原则。

另外一个原则，就是用圣经的话祷告。祷告说起来是最容易的，好像只要开口就可以。但祷告又是最难的。我怎样祷告才能到神的面前？我的祷告可以穿越天花板到神的面前吗？我的祷告不是自言自语吗？祷告怎样才能亲近神呢？这是一种心理安慰吗？事实上，我们知道祷告就是跟神建立一种亲密的关系，因此，最好的祷告，就是用神的话来祷告。就比如我要去见一位作家，我一定要先读过他的书，然后再跟他谈话。同样，圣经是神所写的书，所以我要跟神谈话，要认识神，也要用圣经的话来祷告。这需要你把圣经的话融汇进去，使圣经的话成为你的话，你就不再需要再编词，思考第一

句、第二句要怎么说。我们有时候祷告也会照着读，因为担心祷告不流畅，不够好听，神可能会不喜欢。我常常在祷告之后跟人说，“抱歉，我刚才祷告结结巴巴的。”好像祷告变成一种表现，像做报告，其实祷告就是用神的话来向神说话。

用神的话祷告，这需要操练。举个例子，诗篇23篇我们都很熟悉。以前我们都是很快就读过去，“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但你也可以用它来祷告。先用祷告的心去思想：“耶和华……是……我的……牧者……”。“耶和华”是什么意思？自有永有的，是上主。耶和华的原意就是上主，犹太人不敢直接称呼神的名字，所以称呼耶和华，上主就是至高的主。“是”代表肯定。他是“我的”牧者，不仅仅是大卫的，也是我的牧者。这样，当你读到诗篇23篇时，就可以用第一句来祷告：“耶和华啊，你是我的主，我来投靠你，我顺服你，你是耶和华，是我的牧者。”你读到这里时候，就立刻思想说，圣经是如何讲到“牧者”的？对，引导，你迷路的时候，他来寻找，你走过死荫的幽谷，他来拯救和安慰，保护和喂养。“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们就想到，神在我们生命中作牧养、教导、医治和引领等工作。一面读这句话，一面就应用到我的生活中，去向神感谢：“你是我的牧者，你曾经喂养我，供养我，在幽谷中你把我找回来，保护我”。你一面读，一面感谢，或者认罪、祈求。这就是把经文立刻应用到自己的生活中去。

下面一句：“我必不至缺乏”。我最近最缺乏的是什么？“你应许我说，我必不会缺乏，求你供应我，我最近比较缺乏爱、忍耐、智慧，求你让我在这些方面不至缺乏。”作者在写到耶和华是我的牧者的时候，他不是凭空写出来的，是被神的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这时候，作者的心就是我的心，作者的话就是我要对神说的话。我们在读圣经的时候，要把作者与神的关系读进去，把自己与神的关系也读进去。这是一种很重要的学习。



这是一种个人灵修式的学习，跟小组查经不一样，小组查经主要是用归纳法查经，包括观察、解释、归纳和应用。而个人灵修读经，目标不在于我读经读了多少，而是借着这段经文，此刻我来亲近神，来到神的面前，跟神讨论，好像一个孩子到父母亲的身边，不是只要钱，而是说我今天看到什么，学到什么，你那天说的话是什么意思，我的想法是什么。这是进入跟神亲密的关系。神是个灵，我们要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他。神是灵，也代表说他无所不在，也无所不知，他知道我们的心情，我们的需要。灵修式的读经，是学习亲近神。

我们个人祷告的时候——不是在教会中带领聚会的祷告——可学习这样“读经+祷告”的方式。我们读到：“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提后3:15）提摩太从小就由祖母和母亲教导他圣经，从小明白圣经。如果你成长在基督徒家庭，你就祷告说：“感谢神，你让我从小就明白圣经。”如果你是三年前信

主，你就祷告说：“感谢神，你让我在三年前开始学习圣经，能够明白。”这样，无论如何，你在读这一段的时候，立刻就应用到自己的生活中。

基督徒的生活就是这样，我们所处的是一个很现实的世界，但我们亲近神的时候，是来到他的宝座前，虽然外面声音很嘈杂，但我们还是可以来敬拜神。灵修式读经就是一个操练跟神关系的过程，不管外面怎样，你现在就进入内室，这些圣经的话就是神对我说的话。神就是此刻在这里的神（God Who Is Here），他正在对我说话，我趋前，我静听，我倾诉，然后出来，进入到我的生活中去见证神。

“用圣经的话来祷告，用祷告的心来读圣经”，在这方面，无论是新信主的，是我们下一代的青少年，还是我们自己，都要有操练。任何一节经文，我都可以一面读，一面祷告，再读，再祷告。你会发觉，时间怎么那么快，一下子就过去了！因为这

是一种很亲密、很美的关系。我现在常常操练，坐飞机或公车的时候，如果时间很长，就默想今天早上读的经文，反复思想，祷告，再思想，再祷告。

各位可以试试看，先每天用15分钟的时间操练。何西阿书说：“我们务要认识耶和华，竭力追求认识他；他出现确如晨光，他必临到我们像甘雨，像滋润田地的春雨。”（何6:3）我们不用分析这个经文，而是思想，神为什么出现如晨光呢？黎明之前是最黑暗的，一点光都没有，但渐渐地，光就出现了，越来越清楚，越看就越明朗。神对我们出现就如晨光，在最黑暗的时候，光就出现了，让你有盼望，让你知道，太阳就要升起了，神的恩典要临到我了。

我们读任何一段经文，都可以用这样的方式祷告开始：“神啊，我来敬拜你，来寻求你的面，我要来顺服你，让我从你的话语中能够认识你，认识人，认识世界。”然后用圣经的话来祷告。每次找出一章中的几节话，是对你最有触动的。我们感到有所触动的话，其实就是圣灵在敲门，要用这一节来光照你，提醒你。那么，你就可以集中在这几节身上，反复读，一面读，一面祷告，一面思想，再读，再祷告，再思想……你将这几节反复读好几次。

我最近在读加拉太书：“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我通常都是注意到上半节，但后来再反复读的时候，读到下半节“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发现下半节很重要。

“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是一种重要的观念，但这样的观念如何落实呢？“在肉身活着”，因为我还没有死，没有被接到天上去。基督怎么在我肉身活着呢？“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基督在我里面活，一个是让我有信。“他是爱我”，有基督的爱在我

里面，因他在我里面活，我才知道他是爱我。这里有三个动词：信、爱、舍。基督爱，基督舍，因此我也应该是有爱，有舍的人，这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的意义。

当我用灵修的方式来读的时候，才读出这段经文的味道出来。以前只是背过去而已。现在反复读的时候，每一个字好像都是活的、相关的。“不再是我”，就表示说，以前的我是个什么样的我；“现在的我”是基督在我里面活，是不一样的活。

亲近神，基本原则就是这样。其实神非常乐意我们亲近他。主祷文讲“我们在天上的父”，有人单看旧约的耶和华，以为他就是万军之耶和华，是创造的耶和华，是审判的耶和华。新约的时候，耶稣基督是他的独生子，把父表明出来，使我们认识他是我们在天上的父，既然是“我们”在天上的父，表示我们可以亲近他，认识他，而且他也认识我们。他不单是高高在上的那位创造者，他也是我们的父。

盼望每一位基督徒都能够进入到跟神亲密的关系里面。否则我们很容易成为纯理性化的基督徒。我们一定要成为一个属神的人。提后3:17说的“属神的人”，不单是说我从前是属肉体的，现在我是属神的这个事实，不只是一个身份的改变；真正的属神是一种生命的关系，就如夫妻结合应是一体的，彼此真正相属，不只是身份证上的记录。这是一种生命的经历。♦

作者简介

苏文峰牧师，美国校园团契总干事，《海外校园》杂志社社长，曾任《使者》杂志主编、《校园》杂志主编、校园出版社社长。



开荒宣教精神与基督徒个人主义 ——华人教会探源系列之二

文/林慈信 译/诚之



一、综论

19世纪之来华宣教士，多是30与60年代英、美复兴运动所结的果子。他们愿意牺牲一切，为着福音的缘故，被差遣至福音未传到的国家。他们这种献身精神，带着一种独立的个人主义心态。华人基督徒多从西教士身上学了这种独立生存的“开荒牛”思维方式。踏入20世纪，华人宣教士也为着福音的缘故牺牲了一切，独自去偏僻的地区传扬真道。这种宣教精神在今天“第三世界宣教时代”，正在不断伸延下去。

这种开荒精神，值得敬佩的是：教会着重宣教事工及个人与主的活泼灵命。不过，负面影响是：“开荒牛”往往不善于与其他同工或其它差会合作，宣教事工不知不觉地带上了“地盘主义”的色彩。

二、个人主义：西方教会传统？

这种个人牺牲精神，与顺服大使命有密切关系。从司提反、使徒保罗，到中世纪的修道士、圣徒，他们把福音带到西欧、北欧及亚洲。现代宣教士都跟随这二千年的传统。

16世纪，马丁·路德呼吁罪人直接来到神面前，面对基督十架，接受因信称义的恩典。人到十架面前，罪的重担得脱落，在神面前委身，为主而活，从此以后，凡事荣神益人。宗教改革之后，英国的清教徒运

动也呼吁人不断地自省、悔改、为罪忧伤，立志顺服神的律法。不过，清教徒的属灵神学与当代西方个人主义大不相同。清教徒的异象，乃在建立与神立约、守约及彼此立约的教会。他们中间一部分人移民至北美洲（1620, 1630），在新大陆建立“山上的城”（参太5:14）。清教徒的圣约神学将个人与群体（教会）放在主耶稣的主权下。

清教徒属灵神学影响了十八世纪德国的敬虔主义。敬虔主义者看见德国教会死气沉沉的现象，因此组织了查经祷告聚会，重新强调个人与神的关系。他们也建立了自己的社团。不过，经过了19世纪的凯锡克（Keswick）等运动，敬虔主义传到中国时，多注重个人灵命，少注重团体之建立。

三、个人主义：历史（世俗）的影响

教会内的个人主义，也受到历史和社会的影响。美国人在1776年革命成功后，纷纷到（当时的）西部开荒。1750至1850年间，卫理公会和浸信会在美国的人数剧增（相对之下，公理会与长老会则增长缓慢），与当时的开荒精神不无关系。卫理公会与浸信会强调个人的属灵经历及自立、自治的教会（或团契）。美国历史学家注意到，美国人有一种个人主义及实用主义的性格，这与他们所居住的“待开发之土地”（the virgin soil）有密切关系。

开发者从东岸移居到西部（即今天美国之中西部与南部），建立新的家园、市镇、教会、学校；19世纪，一种温和、亲切的乡土文化被建立起来了。宣教士就是从这个乡土文化被差至19世纪中国的乡土社会去开荒！不幸地，当两种乡土文化相遇时，因着种种的误会而产生冲突。这误会至今仍未完全消除。

四、19世纪中国基督徒之个人主义

天津条约（1858）、北京条约（1860）之后，基督教的宣教士开始向中国内陆传教。他们所面对的，是一种敌视西方的、狭窄的民族主义心态：当时最反对宣教士的就是士大夫与官绅之辈。宣教士最初所结的果子自然就是与他们接触最频密之人士：他们的佣人、厨子、秘书、翻译员、中文老师等，还有他们医疗或教育（办学）宣教的受惠者。这些人信了基督，很多被家人赶了出来，《暗室之后》的作者蔡苏娟女士就是著名的例子。早期华人信徒被情势所迫，自然成为强烈个人主义的、独立的宣教士。

中国的官绅对这批早期信主的基督徒十分蔑视，称他们为“二毛子”，认为他们是“洋鬼子”的走狗。因此第一批的中国牧师与传道人做出了极大的牺牲。

感谢神，无论环境多么恶劣，福音总被传开了。20世纪初，华人信徒组织了宣教队，往内地及南洋传福音；30年代的伯特利布道团尤为著名。中国内地福音的需要自然要求宣教士做出极大的牺牲。

1950年之后，在西方、现代处境长大的海外华人信徒，学会了新一代的个人主义：第一代信徒多是透过学生工作、基督教学校或青年福音工作接触福音而信主的。现代西方之青年布道法，多注重个人生命的意义，及个人决志信主之重要性。相对之下，全家归主之福音策略不大发达。随着后现代的来临，家庭瓦解，人心破碎，向“个人”传福音之需要日益迫切。群体之建立愈来愈显得困难。

五、21世纪之基督徒个人主义

今天，华人教会已差派出数百位跨文化的宣教士，在“10/40之窗”开荒、植堂。21世纪的基督徒个人主义又会带上怎样的色彩？

我们必须继续牺牲一切，不顾代价地将“X一代”与“Y一代”的后现代人带到基督面前；在未得之地更需如此。今天的宣教士尤需长期作战的毅力，走当走的路，打美好的仗，至死忠心。为主舍己的精神，必须在21世纪传下去！

不过，21世纪的宣教士同时要建立团队合作的精神。今天，无论是西方教会或海外华人教会，上一代教会与宣教领袖都已到退休年龄，我们正在渡过一个漫长的领袖转型时期。接班人是谁？他们会活出怎样的团队精神？这是普世教会拭目以待的。

中年的华人领袖能作X一代青年领袖的好榜样，活出彼此坦诚、支持、帮助的事工形式吗？

我们极需学习在主面前承认自己的软弱和罪过。我们需学习作“透明人”，承认自己的成圣工夫尚未完全。X一代的青年同工，知道上一代的领袖不是完全无罪的！他们不会再接受“完全领袖”的神话。他们要看见的，是上一代领袖的挣扎、跌倒、再起来，他们要看见神的恩典在软弱人中是够用的；他们要看见上一代不断地长进再长进；事奉再事奉。

这种不断的长进是需要别人扶持的——可能是华人、西方或第三世界的主内同工。

十多年前，蔡元云医生在《呐喊》杂志中提出了心中的呼喊：“我需要弟兄！”，这不正是21世纪教会主人翁（即今天之青年信徒）的渴求吗？♦

海沧逐鬼经过始末

文/许序钟

距今五十多年前海沧发生了一种奇态的声音时，我刚好初听福音，信主得救。当时这灵界之声的发出，促使好多人有了神的观念，也增强了我对神的信心。在那五年左右时间里，我对这声的经过始末曾记录了不少材料，但后因某种情况，都归鸟有了，而今且凭记忆所及，概述如下：

一、声的初现

记得时在一九二四年间，福建海沧有一位老年信徒名叫廖水荣，系作饼料生意，有一天晚上他已经上床睡觉，突然有个声在店门外喊叫：“廖水荣，廖水荣。”廖从眼中惊醒，就问说：“是谁叫我？”声答：“我是林舒泰。”他想了一会儿，恍然记起林舒泰系二十多年前已故的海沧教会传道。就问：“你来有何事相探？”声答：“我是奉上帝差遣，要来找你们传道理。”廖半信半疑，翌晨起床后，就把昨晚听到声的情况告诉家人，以及教会中平素常来往的信徒，他们听后也半信半疑地互相谈论起来。

过了数夜，声又来店喊叫：“廖水荣，廖水荣。”廖又从眼中惊醒起来。声又说：“你们不信吗？我要行个奇迹叫你们看看。”于是就给廖的侄女廖两端两只手弯曲僵化，那时大家都很害怕。过了数晚，声又来喊：“廖水荣，廖水荣。”廖又惊醒起来，声又说：

“你们现在相信吗？你去你的店中楼梯下边挖洞取出银元来。”廖果然去挖出一些银元来。（按：听说这所房子以前系开当店，后来因发生火灾燃烧倒塌，把一些银元压埋在土里，但没有人知道去把它清掘出来。）这时全家都相信了，且很高兴。不久声又

来说：“廖水荣，廖水荣，我听你们的求告后，你侄女的双手可以伸直。”果然廖两端的双手复原如初。这样就更加增强他们全家对他的相信，而热心为声传播，同时说要把廖两端奉献作传道。

据当时海沧教会的牧师陈德修说，他有一晚上，同毛蟹伯、陈庆泉、廖水荣等四人在廖的房中谈论，声忽然来说：“我是林舒泰，圣洁的天使和我来。”声发出时全房中间都发亮光，同时有六七个童子非常光亮地在蚊帐上跳舞，约有二三分钟，所以他看了也很相信。

之后，来店找廖水荣要求听声的人越来越多，不但本省和外省，甚至连南洋也有人特地回来要求听声。这中间有的是信徒，也有非信徒，有人是为了好奇，但也有人系患病和为其它事故而来的，各式各样的人要求听声。这声初时也照着个人的心中所爱，叫他们去参阅圣经某章某节的经文，那些人回去查阅经文后，有的颇合心意，有的也颇有应验，还有的是鼓励或警戒。

当时海沧街有个警长名叫张献芳，特来威吓廖水荣说：“你如果再和声交结，引诱这么多的人来海沧，就要把你赶回安溪原籍去。”廖很害怕，就求告声。声说：“你可看圣经约书亚记第一章第九节。”廖看圣经后颇壮胆，但不久那警长又来对廖威吓，声又来安慰廖说：“不要怕！”又说：“去叫张献芳来。”廖叫家人去请张，他来了，声说：“张献芳，你要爱护百姓，不可作威作福，上帝会原谅你。”张听了声，颇受感动，从此不再来干涉。

又有蔡秀静与何玉旋等人由鼓浪屿到海沧要听声，但是等了好久都无动静，她们就暗中彼此议论说：“恐怕这声有可疑，所以不敢在白天出声。”未几声来了，喊说：“蔡秀静，你去看圣经约翰福音第一章第三节。”像这样来听声求助，而声叫人看圣经某章某节经文者，据当日那些相信声的人所纪录的一本小册子，既有一百六十左右次数。（魔鬼也会引用经文，参看太4:6；路4:9-11。）

那个声起初是在廖水荣的店门外发出，后来在店中，又在楼上，又在空中，又在海沧的祈祷山上，或其附近地方发声。再者那个声本来是在半夜三更才出现，当时就有人议论说：“鬼是爱黑暗怕光明。”后来灯光亮时，那个声也来说话。还有人议论说：“鬼是爱夜问怕白昼。”后来白天也来出声了。

据当地人士说，那时海沧附近有一营部，营长听了那个声在白天时常叫喊，很不耐烦，就抽起身上的手枪朝着声的方向连打二、三响。那声立即喊他的名字，指责他说：“某某某，你要悔改，否则你有祸了。”那营长听了非常害怕，这个声为什么能够知道他的真姓名，难道有人告诉声？就查询部下有谁把他的姓名告诉了声，大家都说不知道，从此以后营长就不敢再无礼了。当时这个消息传开后，人们更加相信声，那时海沧的教会也由那个声的影响，信徒多有警醒，俗人也多有悔改，因此主日来礼拜堂听道的人数每有增多，该堂牧师陈德修本人也很相信，并为那个声传播出去，颇形热心。

二、声的反映

那个声传出后，在一二年中间，不但教会的信徒和圣职人员，社会上的人士及军政界等，有了一些倾向，像上面所举出的事例，就是知识分子、医学界以及科学家也先后对灵界有了感受。当日有一位美国的科学家名叫饶伯森博士（这位博士闻系上海青年协会科学干事），他初次来厦门基督教青年会放映有声电影，

招待社会人士前往观看，我也去观看他的放映，因此我曾看过这位知名的博士。

那时有一位从美国留学回来的医学博士黄和声，他把海沧的声告诉了饶博士。饶说：“按科学家的看法，这种声并不奇怪，也不是什么灵界的事物。”饶又说：“这种声不是别的，是一种无限电波来到那个地方时碰到一种物体截住了而发出的一种声来，另有一项是从别处录音后到那个地方放出声的，又如科学家最新发明的有声电影，像我此番来厦门初次放映出声时，一般人都会感觉奇怪。”但是黄博士对他说：

“我以前也好像你的这种看法，后来亲自去听了那个声以后，就觉得和你所说的完全不同，因为那个声是像人的说话，是有知觉和活动性的，你如果不相信，我会伴着你去海沧那地方听听看。”饶同意了，黄就带他一起去海沧找廖水荣要求听声，他们到达店中后，那个声来了，喊叫饶伯森，黄告诉饶说：“声在叫你。”稍停一会，声又喊说：“饶伯森，你不要靠着你的知识。”黄就翻译给饶听。声又喊说：“饶伯森你不要试探上帝。”黄又翻译给饶听。饶有点不自然的样子，饶回厦门后有人问他听了声以后作何感想，他都说不出来。

还有一位英国牧师名叫力戈登，亦为神学教授，听说他系新神学派，不相信有鬼魔这一类事物，例如圣经中所说的鬼的作弄以及赶鬼医病等记载都不相信。他听见人家传说海沧这个声时，就去问吴着盔牧师到底有没有这回事？吴答：“我听了一些人的见证，说有这回事。”力说：“我总不相信。”吴说：“你不相信吗？我也是半信半疑的，那末我们不妨一齐到海沧去听听看。”于是二人就到了海沧去找廖水荣了。

廖带他们二人到后楼时，声就说话了，而且大声喊叫力戈登的名字说：“力戈登，力戈登，你要悔改。”力虽然会听一些本地话，但是不大会意，就问吴说：“他讲什么？”吴说：“叫你要悔改。”未几，声又

喊说：“力戈登不要试探主你的上帝。”力戈登连连点头说是，吴也不敢说什么。力回厦门后，人家问他听了声，有何感想？他也没有表示什么，但是听说他这次听了声以后，思想上有了转变，因为这是灵界的一件事实，无可否认。

笔者当时也因求知心所动，曾前往海沧特访教会执事廖水荣君要听听声的情况，所幸那天和晚上都不出声，否则我一定害怕，因为那个声很奇特，这是在后来参加逐鬼时才听见的。

当时那个声说是林舒泰奉上帝差来传道的消息传到各处教会，舆论界方面也有了争辩，他们联想到圣经撒母耳记上第二十八章二至二十四节，就是交鬼的妇人为扫罗招上撒母耳那件事情，到底是真是假？在报刊上有的说是真的，因为明明是撒母耳来说话，但有的人说是假的，因为邪灵藉着撒母耳的名来打扰扫罗的，有如海沧那个邪灵之声，藉着林舒泰的名来打扰教会的圣职人员，当日双方各长篇大论争辩不休，及后把海沧那个鬼声逐出时，有助于解决撒母耳记上二十八章所说鬼的问题。（参代上10:13-14）

三、声的仆从

圣经说：“撒但也会把自己化装光明的天使。”在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第十四、十五节说得很清楚：“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他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

在海沧的声发出的中段时间，有一个人名叫胡慕钱，绿洲人，六十多岁，听说以前是个巫棍，听了福音后有悔改，他自称为海沧之声出来传道。他和相信海沧之声的人合作，设立所谓“圣神祈祷团”，自以为受圣灵充满能说“方言”，分裂教会。他们所说的“方言”是念了一些咕噜古怪、不成话语之声，谁都听不

懂，连说的人也不知所云。有人问他们“方言”的意思是什么？他们都不能解答，他们的祈祷，一直是念哈利路亚……约有二三分钟，然后用他们自撰的祈祷文说：“我的父在天，我的父在地，我的父在我心内，叫我有做子的心。”听说他们在漳州、黄山野设立“圣神祈祷团”，吸引不少的人士去参加。

胡后来也到鼓浪屿找一些相信海沧之声的人到笔架山要来参加祈祷会。当初来这山上祈祷是由许春草长老开始的，他生平热心事奉主，为了爱护被主人辱待的婢女，他凭了信心依靠主的力量，创设“婢女救援团收容院”。他每晨黎明之前，就到这山上为着先后收容数以百计的收容院女生的灵魂得救以及生活问题，迫切跪在主的面前祈祷求恩，后来他的家人和亲友以及好多信徒，也效法他的热心来到这山上祈祷与聚会。久而久之，人们就称这里为笔架山上的祈祷山。^[1]

当日胡慕钱等人来笔架山参加祈祷会，似乎别有用意。他们有时自己一个人到偏僻的地方大声说别人听不懂的“方言”，有时也几个人合在一起念哈利路亚……和自撰的“祈祷文”，从来没有听到他们说主耶稣的名，甚至说“信不能得救”的谬言。（请读者注意：参约一2:22, 4:3；约二7）。后来才知道胡是目不识丁的文盲，不会读圣经。未几他离开笔架山和他的伙伴到鹿耳礁的梨仔园去自设所谓“圣神祈祷团”。胡慕钱后来回漳州去，海沧的声被赶逐后，他的情况也跟着消逝了。

四、声的诬告

海沧那个声大约出现于一九二四至一九二八年，前后有五年。前半期间几乎多数引用圣经的经文来吸引听众，像上面所述说的一些事例，而后半期间凡事都用一些俚言蜚语愚弄人，例如声来时就说：“某某要叫某某去做某某的干儿子（契子）”，以后再来就说：

[1] 关于许春草长老的事迹，参见张圣才，《圣徒与战士——许春草传》，《教会》杂志2006年9月（创刊号），29-35页。

“某某人去娶某某为老婆”，再一次声来时说：“某某人去给某某分家庭……”等等的鬼言魅语。当地也叫海沧教会牧师陈德修去为声做事情，据陈说，有一次声来喊他说：“陈德修，你去给某某人和某某人合婚。”他说，他那时听了心中就很怀疑，认为这个声不大正当，因为所说的某某人是已经有妻子了，怎能叫他去和某某人合婚呢？所以就不敢随便盲从，而对这个声也就慢慢疏远了。

后来那个声又来喊陈德修，陈也不敢去听它，于是这个声恼羞成怒，就在一个晚上当着廖水荣和其同伙在一起时，声说：“陈德修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这消息传出以后，一时轰动全教会，大家都议论纷纷，莫衷一是，连在社会上那些不信的外人也都引为笑柄，加以毁谤、破坏，主的尊名也受累污损，真是不应该。当日陈德修登报否认，而廖两端也已经去世好久，无从对证。从此海沧教会分成两派，属廖水荣那派的人就乘机反对教会，攻击陈德修，不再来礼拜堂聚会，而到海沧的祈祷山去聚集或在廖的店中来听声说话。

由于这个声诬告“陈德修侵吞二百六十元”以后，教会的工作大受阻碍，从此也给魔鬼留地步，外邦人批评陈为教会牧师，经常传道理教人行善，为什么自己也贪心，侵吞人家那么多的钱。有一些初信道的人也为此跌倒退后了，当日有一班人不称陈的名字，而绰号他为“二百六”。陈在那时真像哑子吃黄连，无地可诉苦。

关于所谓“陈德修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这回事，据多方探索，可能有这样的缘由：前面已经说过了，当初声来喊叫廖水荣，廖心中有怀疑不敢相信，后来声再来，并且对廖和其家人说：“你们不信吗？我要行神迹，叫你的侄女廖两端双手弯曲。”果然是这样，后来他们全家求声医治其侄女，果然双手复原，廖全家都很欢喜，同时说要把其侄女廖两端奉献为传道，但其侄女不学无术，怎能为传道？据说声后来对廖说：“廖两端可去找陈德修念书。”

廖水荣听了就带其侄女去找陈，陈和家人都欢喜接受，但是陈德修自己因教会工作颇忙，未能专心教她，于是交代家内代为办理。后来陈牧师娘一边教两端罗马字，另一边又教她学缝纫机做衣服，这样大约有两年左右时间。事情发生后，旁边的人有这样的揣测说：“当时陈并不受廖的学费，廖当时系开饼店，生意相当好，两端每次去陈家学习时，可能顺便带些饼料去应酬，或者带点钱去送陈家，如果是这样，两年期间合算起来却是不少钱，但这是属于自愿的赠送，陈当时也无收廖的学费，就是接受两端带去的东西，也不能算是侵吞，如果声认为侵吞，为什么不在两端还活着时揭露出来？又为什么不在陈德修相信声时，发出声来指责他，使他知错悔改呢？而偏偏在两端去世后无可对证时，才这样乱说，而且又是在陈不听声的指挥去随便为某某与某某合婚时，以致这声恼羞成怒，而来个报复，诬告陈德修侵吞廖二百六十元，实在是冤天下之大枉也。

再者，当时那个声如果是林舒泰，真的奉上帝差遣来传道，如果陈德修不肖，竟然敢白白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应该会考虑到教会的影响，更应该会顾全上帝的尊名，采用合适的方法来教育他，以警效尤。而不是随便不顾教会大局，不管主名之污损，而这样荒谬公开的发声无凭无据的诬告陈侵吞廖二百六十元，以致引起一场大祸患。这就是有如圣经所说的敌基督之鬼魔的原形毕露，因为魔鬼撒但最是要诬控上帝的儿女。（启12:10）

五、逐鬼的经过

记得于一九二八年冬，中华基督教闽南大会在厦门召开会议，许春草系教会长老也受派列席参加会议。有一次在午餐时，陈德修与许长老同席共饭，同席中有一位教会代表，不称呼陈德修的名字，只叫一声“二百六”，陈听后心中闷闷不乐，就放下筷子，不食而出，饭后许问陈说：“你为何不食而



20世纪30年代，从鼓浪屿看海沧（左上角）

出？”陈答：“那同席的叫我‘二百六’，实在难受，吃不下咽。”许于是安慰他说：“你如果有侵吞人家的钱就要偿还，求上帝赦免你的过错。如果没有侵吞而被声诬告，你可写一张稟呈向大会申诉，并要求大会为你办理这件冤案。”许说这话时，大会主席许声炎牧师听见了，就笑着对许长老说：“你说这些话真是叫大会为难了，谁能和鬼计较呢？”但是陈德修听从许长老给他出的主意，果然写了一张稟，呈上大会，要求为他处理被声诬告“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的冤案。

许声炎主席在大会当众念这张稟呈时，代表们笑了，但是也不能不接受。经过大会讨论后就议决委派许春草、杨怀德、力戈登等三人为大会特派员，全权负责办理海沧的鬼声案情（以许春草为首）。当天杨怀德牧师站起来说：“我年纪大，身体也差，不会到海沧，请准我辞。”但是会众不同意。力戈登牧师后来暗中自己去海沧找廖水荣要求先听声。声喊说：“力戈登，你是有智慧。”力听了颇觉愉快，回来就找许

春草长老说：“我已经到过海沧听了声，可不用和你去，请你全权去处理就是了。”

未几，许春草长老接到中华基督教闽南大会的一份正式特派委任书，请他全权负责处理海沧鬼声的案情。他自己祈祷中，突然听见一声：“黄世金，他的别号是鬼某某，就肯定是鬼无错。”即将情况告诉其夫人张舜华，后来也告诉张圣才，最后也告诉我本人，当日我们都认为事关教会大局，主名为重，一定要同心恳切祈祷，靠主行事。圣经说：“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

（弗6:12）

又要记得主耶稣对门徒说的话：“至于这一类的鬼，若不祷告禁食，他就不出来。”（太17:21）。我们每晨都为这件事迫切祈祷，有时禁食求主恩助，这样足足有一个整月，然后靠主的能力，就在星期六中午伴着许长老，四个人一齐坐船到嵩屿码头上岸，转乘火车（那时还有旧式火车可搭）直达海沧车站，下车

时将近四点左右，就先到海沧的祈祷山去看看，那边有一些石砌的石桌和石椅，我们也同心跪在山上祈祷，求主施恩引领我们能够顺利处理这件要事。

大约在五时左右，我们来到廖水荣的店中，他的店面宽约一丈六尺，长约五丈，前面一段为门市部，中间一段作饼料，这一段有个半截楼，楼上是住眷，颇宽敞，前面有个天井是露天的，因此楼上的光线颇足；最后一段是一个小楼，外地要来听声的人，就在这小楼上等待或过夜，我本人也曾在这小楼上等待过一夜，但都没有出声。

我们和廖水荣及他的一些同伴见面时，许长老即将来意告诉了他们，并请廖转达给声，并约定声在今晚十时来海沧礼拜堂对证。他们就请我们休息暂坐一谈，廖水荣和他的同伴就为声辩护，且说陈德修确实有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这事是不可否认的。我们就对他们说：“这是关乎教会大局，这个声说陈德修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究竟有什么凭据？应该要举出实证来，叫陈德修能够屈服。如果每次声来随便说陈侵吞廖二百六十元，就是给魔鬼留地步，使不信主的外邦人有藉口来毁谤教会和牧师，主的尊名也受污损。”及后许长老站起来说：

“好了，我们就到礼拜堂去，等候今晚十时在礼拜堂与声对证。”

我们站起身将出来时，店里面就有人喊说：“声来了！”这时候突然有声叫：“许春草。”（声的音色尖锐，但是无尾音，好像是妇女悲哀的声音，我那时听了这种怪样的声音，确实有点害怕。）许长老遂朝向声冲去说：“在哪里？”我们三个人也跟在他背后冲过去。声在楼上再喊：“许春草。”许长老又冲上楼去，我们三个人也跟着上楼。这个楼上有一排木栏杆，前面就是露天的天井，我们四个人就站在这朝向天井的栏杆旁边。

这个时候声从天井的上空再喊：“许春草。”许说：

“我受闽南大会委派特来处理陈德修牧师被你诬告的案件，你说陈德修侵吞廖两端二百六十元，到底有什么证据？”声说：“你叫陈德修来。”许说：“陈德修不来了，因为你诬告他。我现在问你，陈德修侵吞二百六十元有什么人证和物证？”声说：“陈德修自己知道。”许说：“陈德修自己说没有这件事，是你乱说的，所以你现在一定要拿出证据。”声说：“你不要试探主你的上帝。”许说：“是我的上帝差遣我来的，你现在一定要拿出人证和物证，你若拿不出证据来，你就是诋毁上帝的人，我要赶逐你。”声最后说：“我不是你差遣的。”许长老这个时候生气了，大声喊说：“我就是要差遣你，赶快拿出证据来。”这时候声就停止了，张圣才也喊声说：“赶快说出来！不然就要赶逐你。”稍停我本人也喊声说：“快快快来！”但是声都没有动静，许长老又对声喊说：

“现在限你五分钟，你在五分钟内，若不答复，我要宣布你的罪状：是鬼（邪灵），把你赶逐出境！”说完就看自己的手表，我们都看时间，五分钟后，那个声都无动静，于是许长老自己默祷后，就很严肃的朝向着声大声说：“我现在奉主耶稣的名，命令你离开这地方，不准再来！”果真声不再来。

逐完鬼后，向背后一瞧，在楼上的人多半是属“声”及廖水荣这一伙的人，许长老在这时候，就用慈母般的心情向大家讲话，略谓：“今天的情况大家都亲眼看到了，可见这个声是冒着林舒泰的名字，多年来在此出声打扰我们的教会，这不是林舒泰的声，而是鬼（邪灵）的声，刚才我已奉主耶稣的名，把鬼赶逐出去了，一定不会再回来，你们不要再相信，请大家回到海沧教会，共同敬拜独一的真神天父上帝和救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他们中间有人问说：“声如果再来你们要怎样？”张圣才先生接着说：“刚才许长老已经说过，他已经奉主耶稣的名，把鬼赶逐出去了，一定不会再回来，请你们放心好好事奉我们的主。”许长老最后请大家一齐祷告感谢主的大恩典，就向大家辞别回到海沧礼拜堂。

那时陈德修牧师一家人都出来门外等接我们，晚饭后就一齐家庭礼拜，陈牧师请许长老讲道。许长老读圣经，勉励牧师一家的人，要坚信心靠主，热心爱主爱人，专心做主的工作等等。宝贵的经文讲完，许长老就请大家一齐祈祷，并为当天的工作蒙主恩助，得到顺利进行而感谢赞美主！

六、鬼被逐后

鬼逐出后，翌晨系主日，陈牧师就请许春草长主持上午的礼拜，那天上午来堂聚会的人数特别多，堂内都无空位，连堂外门口周围都满了听众。礼拜开始，先举行崇拜会，崇拜结束了，许长老就请张圣才先生报告昨天午后逐鬼的经过情况。完了，许长老讲道，他引用圣经中好些宝训，劝勉听众要坚信心靠主耶稣，虔诚事奉独一真神上帝，又勉励信徒，行事为人，不要再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参弗2:1-10）又引用提摩太前书第四章第一节的经文：

“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许长老还苦口婆心地用好多宝贵的经文和大家互相激励，爱主爱人，大家听了很受感动。讲道完毕，他就为海沧的教会和众信徒祈祷求恩，祈求上帝赐福！

在上午礼拜完毕，有几位信徒来礼拜堂说：“昨晚那些信‘声’的人，聚集在廖水荣店中，哭泣着呼求‘声’说：‘为什么许春草等人限你在五分钟内来答复问题时，你却不来，你到哪里去？……’其中就有人提议说：‘这个声有五年之久的时间和我们相处相谈，今天竟然被许春草等人用五分钟把它赶逐出去，真是可惜，我们大家一定要去找许春草和他们计较。’”这几位信徒又说：“其实那个‘声’并没有再来，不过是那些人要乘机为‘声’无理取闹。”我们听了都不去理他们，吃完午饭就安然回来鼓浪屿。

之后，许长老就将海沧逐鬼的经过，写成书并向闽南大会陈报，由于当日各地教会要知道逐鬼的经过情况，因此也写印了“海沧逐鬼记”，分发各地教会以及全国教会的报刊，听说有些教会在主日聚会时曾将原单张当众宣读出来，那时上海通讯报也曾将全文转载，还有人写信来说：“此事关系重大，影响极广，许长老等人能够同心祈祷，靠主能力与‘灵’争战，最后奉主耶稣的名把鬼逐出境，为上帝的仆人雪耻，使教会复兴，主的名得了荣耀，实在是一件大好事。”

鬼被逐后，在这几十年中，曾经碰到不少人，包括信的和不信的人，先后来和我争辩和讨论，他们的意见综合起来是：海沧那个“声”究竟是真或是假？是实或是虚？是鬼或是人？还有的人问：“鬼逐去没有？是否会再来？”等问题。我的回答是：“这一些问题，我以前也同样的想求解答，但是现在觉得不成问题了，因为我已经亲临其境，亲听其声，亲自参加去把鬼逐出境。俗语说：‘百闻不如一见。’我不但有闻到，也有见到，所以可肯定说：‘那个声是真的不是假，是实不是虚，是鬼不是人，而且已经被逐出去了。是不会再出声的。’”

他们听后有了体会，认为有鬼必有神，有邪灵必有真神，鬼和邪灵是对人有害处，像海沧这个诬告人的鬼（邪灵）应该要赶逐，真神是要救人，像教会所宣传的上帝和耶稣是可以信的。这件对灵界富有启发性和历史意义的海沧逐鬼经过就写到这里。◆

作者简介

许序钟，闽南老牧师，毕业于华北神学院，为伴随许春草长老赴海沧逐鬼的几个人中的一位。许老牧师已于1995年在美国过世。



明白神旨意的秘诀〔1〕

文/斯考特·克拉克 译/文睿

“我怎样才能明白神的旨意？”是我听到过的最迫切的单个问题。希望上神学院的学生想知道他们是否应该上神学院；恋爱中人人想知道他们是否应该结婚；牧师想知道应不应该接受某个呼召，明白神的旨意这个问题多年困扰着我的基督徒生活。有谁清楚为了尝试回答这个问题已经写了多少本书（而且还要写多少本）？然而，好消息是明白神旨意的秘诀就在我们眼前。

一、明白神的旨意

三种明白“神旨意”的方法

在这里，我讲的“神的旨意”是指——在这个具体的处境里神要我做什么。大家基本上用三种方法尝试明白神对他们人生的旨意。我们可以把第一种，也是最常用的方法称为“敬虔-神秘主义观”（pietist-mystical view, PMV）。敬虔-神秘主义观是诉诸于王上19:12，以及那“微小的声音”。敬虔-神秘主义观期望可以重复先知所得的启示，尝试在所有的情境当中通过所有的感动、直觉，甚至宣称直接领受启示，来明白神的“旨意”。在今天的福音派中，这种明白神旨意的方法几乎是普遍性的。作为福音派基督徒，这是我在70年代中期从诸如罗莎琳·林可（Rosalind Rinker）写的《祈祷与

神交谈》（*Conversational Prayer*）这样的书籍中学到的第一样东西。

第二种方法是“机械式观点”（mechanical view, MV）。这种方法最愚蠢的版本，就是很简单地随便打开圣经，把出现在面前的经文当作是神对一个具体环境的道德旨意的说明。机械式观点的另外一个版本，就是在圣经正典成书之后挪用的“观察羊毛”的方法（士6:37）。基督徒作了这样的决定：如果主在他的护理中做了某件事P，那么P必然就意味着另一件事Q。

第三种方法就是认信的改革宗对明白神道德旨意的方法（the confessional Reformation approach）。不管个别的新教徒在实践方面如何前后矛盾（他们确实是这样），我们的神学和信仰宣言清楚地区分了神的心意和人的心意，以及神旨意的两个方面。我们也清楚地教导，那些生活在圣经正典成书之后的基督徒（那些并非生活在圣经正典成书的救赎历史过程中的基督徒）如何来明白神的道德旨意。

两种不同的“神的旨意”

关于神道德旨意的最基本分别，就是申29:29所教导的“明显的事”和“隐秘的事”。后者是属于上

[1] 本文刊登于作者博客Heidelblog，中译转载自：古旧福音<http://www.old-gospel.net/index.php>

帝神圣旨意（即命定的旨意，the decretive will）和护理的事。我们不知道神拣选了哪些人；我们不知道神的护理要带来什么；我们不可自以为是去解释神的护理（伯38章）；我们不知道西罗亚楼为什么倒塌（路13:4）；我们不知道谁会相信；除了神一般的护理，我们并不晓得明天会发生什么事（太6:34）。神没有应许要把这些事启示出来。它们现在是隐秘的，将来也是隐秘的。因为神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他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赛55:8-9），这些事本身必然是隐秘的。他是无限、不可测透、不变的（民23:19；来6:17），他是永恒的创造主，而我们是有限的、可变的，我们是受造物。

明白神旨意的第一步

明白神旨意秘诀的第一步就是要明白已经显明的事和那些仍然是隐秘的事情之间的分别。按照申29:29，神已经显明了一些事情，这主要是他的道德或诫命的旨意（moral or preceptive will）。这已经赐给我们而且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最后一句是解释这种分别的提示。如果我们要明白神要我们做什么，按照摩西的说法，这是概括在“这律法（妥拉）上的一切话”这说法之内的。换言之，神已经启示了他的道德旨意，这不是什么秘密。

二、对神旨意的错误理解

按照申29:29，信徒应该相信、依靠、聆听和跟从神已经显明的旨意，而不是去探求那些他没有显明的。在救赎历史当中，探求神没有显明的事被看作是拜偶像和犯罪。扫罗求隐多珥的女巫这件事（撒上28:7）是这种犯罪的典型例子。按照以色列的民

事律，他们二人都知道这是错的，是犯罪的事；最令人感到讽刺的是，这是完全不必要的。在这个例子里，扫罗的第一件罪就是他没有顺服神明明白白的启示（撒上28:18）！和扫罗一样，我们很多人已经离开了神明明白白的道德律启示，而去追求其它来源的指导。

好奇心要“窥探”神隐藏的旨意

我们受到试探要像扫罗那样行事的一个原因就是我们习惯相信每一件事都有一个“秘密”，我们似乎断定神的道德律也必然是一个奥秘，而且一定存在着某种方法可以解开这个奥秘。很多学者观察到美国的福音派运动和诺斯底主义在对隐秘知识的追求上有相似之处。在美国福音派运动中，其中一条通向生意成功的最快捷径，就是向人兜售至今为止人尚不知道的秘密。请看摩门教的例子：一个家伙自我欺骗，说看到了据说是来自一位冒牌天使赐下的冒牌神奇金叶，美国人就跟随他，他的跟从者穿越这个国家去到犹他州。萧律柏（Bob Schuller）^[2]和欧斯汀（Joel Osteen）^[3]宣称能告诉人幸福生活的奥秘；信心之道运动（Word-Faith movement）的传道人说能给人获得健康和财富的奥秘；极端时代论主义者说能告诉人圣经哪一卷是这个时代正典的奥秘，这份清单看来是无穷尽的。

救赎历史的阶段性——正典时期与后正典时代

另外一个原因就是我们不认识救赎历史和其中的启示模式。时代论对美国福音派运动造成的一个影响，就是错误地分割神的道。对大多数美国福音派基督徒来说，发生在基督道成肉身之前的救赎历史中的任何事，充其量都是朦胧不清的，除了可以作为偶然的“品格学习”加以借鉴以外，通常都是与

[2] 水晶大教堂主任牧师——译者注

[3] 《活出美好》(Your Best Life Now) —书作者，成功神学的领军人物——译者注

我们不相干的。发生在耶稣降生之前的每一件事，都被归类到“旧约”（尽管保罗和希伯来书作者使用这词来具体指从西乃山到耶稣钉十字架的这段时间）。事实上在救赎历史中有个一致的模式，我们在挪亚身上看到这一点。神借着洪水拯救了他的教会，通过对此事的解释启示他自己。我们在出埃及这件事上看到这个模式（出14章）。耶和华解救他的百姓，然后赐给他们正典的启示，解释那救赎（福音），并向那些他救赎的人颁布、表明他的道德旨意（律法）。

这一模式诚然在整个救赎历史中不断重演。随着主的降生，他自己成为人降临，“道”成了“肉身”，我们看到他的荣光。摩西（不是亚伯拉罕）是预表和影子，但基督是那实体。正如霍志恒（Geerhardus Vos）很久之前指出的那样，当约翰说“真”或“真理”的时候，他指的是“最终事实在基督身上凸显而出”那样的事。基督是神对我们的显现，他带来救赎和启示。基督的升天是另外一件极大的救赎作为。这之后，第三位格的圣灵临到使徒时代的教会，以一种独特和有力的方式，满有权威、确定和终极地解释神在基督里的拯救作为。那么这个模式是：主权、恩典的救赎性及确定的、正典性的启示。启示的正典性与不可违背性与救赎的不可重复性同等。

对经文的错误诠释

第三个美国福音派对神的道德旨意糊涂认识的原因是因为他们极少留意到最基本的圣经研究和改革宗对圣经经文用词上的区别。一些经文用的是陈述语气，记叙救赎的伟大故事，宣告救恩的好消息，而另一些经文则使用命令语气，要求完全的义，要把不悔改的罪人赶到基督面前，规范基督徒的生活。

使徒保罗在加3:10讲的正是这种区别。圣经说“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

诅”，这段经文使用的是命令语气，要求完全、个人和永久的义。这不是在宣告那好消息。然而与之形成对照的是，当耶稣宣告“神爱世人，……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时，经文是陈述语气，这是宣告救恩已经由别人为我们成就。救恩是人唯独靠着恩典，唯独借着信心，唯独在基督里领受的。

因为现代人普遍不能作这样的区分，许多福音派人士就把对救赎的记叙变成了一种命令。不靠人的任何帮助，神恩典地、主权地救赎我们出埃及、过红海。然而，美国福音派基督徒不是领受这样的福音，而是把叙述性的福音变成了律法：“要像摩西”或者“不要像亚伦”。不能区分律法和福音的一个结果就是我们已经用完全错误的方法试图把自己放进叙述性的救赎历史中。这种错误是——我们从救赎历史的领受者变成了救赎历史故事里的一员。我们没有遵循正典形成时期的救赎历史和正典形成之后的救赎历史的分别。因此，现代福音派运动大部分的经历是尝试在后使徒时代重复使徒时代的教会和使徒时代的现象。

三、救赎历史的阶段性与圣灵工作的中介性

救赎历史的阶段性与敬虔观

现代福音派基督徒常常以为后正典与正典时期的区别是模糊甚至不存在的。大家普遍认为，我们与先知和使徒处于完全一样的救赎历史时代里，如果我们有足够的信心，我们就能重现发生在救赎历史中同样的现象。换言之，对许多福音派基督徒来说，我们现在生活在没有阶段性的“救赎历史”当中。任何对这种圣经主义范式提出挑战的人，都要被说成是“在灵性上是死的”、“没有重生”或“死的正统”。

认信的改革宗的敬虔（Confessional Reformed piety），不能令敬虔主义者或重洗派人士感到满意。在16世纪，托马斯·闵采尔（Thomas Muntzer）指责认信的抗罗宗人士是死的正统，分水岭就在于正典形成期间与正典形成之后的救赎历史之间到底有没有一条明显的分界线。

改革宗的人倾向尊重那条明显的分界线——我们没有一个人曾经被提到三重天上（林后12:2）；我们未曾见过复活的基督（徒26:13）；我们没有从基督那里领受直接的启示（林前14:30）；我们通常不举行医治的聚会（徒5:15–16, 8:7）或者按字义让死人复活（徒9:40–41, 20:11），我们也不把人处死（徒5章），也不会瞬间被提到另外一处（徒8:39）。

后正典时期圣灵工作的中介性

尊重正典形成期间与正典形成之后救赎历史之间那明显的分界线，并不意味着我们相信圣灵不再积极工作。他当然还在继续不断地工作。人们对圣灵应许要做的事和他正在做的事是否感兴趣是另外一个问题，但我们确实知道他一直在行事。我们知道他是通过传讲神的道行事（罗10章），我们也知道他是通过圣礼行事（太28:20；林前11；路22；弗5:26；多3:5）。

改革宗和现代福音派的敬虔之间一个最大的不同就是“中介”（mediated）这个词。我们认为神在教会中的临在和运行是通过神的话语和圣礼为中介来实现的。和16世纪的重洗派一样，现代福音派人士拒绝或者怀疑通过中介的临在或通过中介的启示。

现代文化对中介的反动与否定

从18世纪初期开始，美国人已经对各种形式的权威深表怀疑。在不久之前，美国的参议员还是由州

议会代表选举的。渐渐地那一度是代表制的共和体系，就变成了一个庞大的市民代表大会。这是因为我们是一群革命性和追求平等的人民。不管这种思维方式可能会有什么社会性的益处，但它不是神国度的方式。这是另外一个区分民事领域和属灵领域的很好理由。教会以外的文化是一回事，教会的文化又是另外一回事。混淆二者，特别是神圣化现代盛行的反权威、自主的精神，意味着对基督的教会的大大伤害。

美国文化对中介（mediation）的普遍抵挡意味着我们想要自己以直接的方式来认知。我们不要任何人告诉我们什么。五旬宗、灵恩派和其它形式的敬虔主义神秘观所以在现代美国兴旺，这是其中的一个原因。如果圣灵赋予每一个人使徒的能力和启示，谁还需要传道人呢？这种想法迎合了我们的文化偏见，让人不去挑战许多文化里想当然的假设。那些强调与复活的基督直接相遇的传统（复兴主义、敬虔主义、基要派运动、五旬宗运动）之所以在美国兴盛，是因为它们和盛行的文化最为相似。

四、权威根基的移位

在现代之前，西方主要的问题是“神已经说了什么？”（What has God said?）这个问题有不同的答案。罗马指向建制的教会作为启示的来源，抗罗宗指向教会所读的圣经。双方都指向一个外在的权威。在现代，权威的所在转移到了我们里面。我们成了衡量一切的标准。也许现代（自从约1650年以来）最大的问题已经变成“神说话了吗？”（Has God said?）

面对现代对信仰的质疑和完全的怀疑论，一种反应就是与这个危机冲刺——直接、不经中介地领受神的思想（理性主义），或者直接、不经中介地领受神的启示（神秘主义），或者直接经历超然之事。敬虔主义者知道基督教信仰是真实的，因为“他和

我同行又和我谈心”（he walks with me and he talks with me）^[1]。在原则上并常常在实践中，敬虔主义者往往简单放弃了信心的历史性，而钟情于与复活的基督或者与超然之事主观相遇。

对主观倾向（subjective turn）的反应是完全否认信心的主观性。这种否认可算是一种唯理智论（intellectualism）。历史性的基督教信仰是命题式的，是历史性的，正如人们流行说的那样：“与这反对顶嘴的就是欠揍”（who says otherwise is itching for a fight）。尽管如此，这就是全部吗？除了我读的圣经，我听的讲道，我领受的圣餐，我在洗礼池边看到的之外，还有任何东西印证这信心吗？

圣灵藉着圣经与圣礼运行、做工

“之外”（Beyond）不是最贴切的用词。它把我们带回那种冲刺式的方法。我们最好还是说“借着”（through）。改革宗相信圣灵通过神的道和圣礼做工。借着福音，圣灵做工使死去的罪人活过来（弗2章）；借着信心，圣灵作成人与复活的基督生命的合一；借着这合一，圣灵使复活的基督与他百姓相交并让其不断成长。

诗篇充满了对基督和他百姓之间相交的思想。只要看诗51:6这一个例子，“你所喜爱的是内里诚实；你在我隐密处必使我得智慧。”这是整本圣经中最动人、最个人化、衷心和亲密祷告的一个高峰。这是罪人呼求赦免的恩典，求神让他再次感受到他的同在。

在圣经和基督徒的经历中，我们看到人对神同在的感觉会有起伏兴衰的不同阶段（威斯敏斯特信条18章第4点）。诗篇21篇显然是一个相信之人（按照标题是大卫）的见证，他正享受与神同在的丰富经历。

“你使他有洪福，直到永远，又使他在你面前欢喜快乐。”这带来喜乐平安的神同在，和他在几节之后描写的面对审判和定罪形成强烈对比。

改革宗神学认为圣灵借着话语运行——显明神的话语，光照他，使之从隐晦变得清晰。当然，威斯敏斯特信条第1章第7点提醒我们：“圣经中所有的事本不都一样清楚……”，圣灵确实帮助我们明白何为信心和生命所需知道的事。保罗讲到这种光照，他说“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弗1:18）

改革宗传统对信心的这个方面有非常详细的阐述。波金斯（William Perkins）、薛伯斯（Richard Sibbes）、安慕斯（William Ames）、约翰·欧文（John Owen）只是论述过基督徒信心和生命的这些方面的著名英国作家中的几位。一些荷兰改革宗作家，如：沃修斯（Gijsbertus Voetius）和布雷克（Wilhelmus a Brakel）也讲到同样的问题。

我们不想做的就是屈从于宗教主观主义或唯理智论。加尔文在他对使徒行传16:14-15的注释中写道：

但我们必须注意到这说法，就是吕底亚的心被打开了，所以她留心听一位教师外在的声音。因为传道就其本身而言只不过是死的字句；同样，在另一方面，我们必须警惕，免得一种错误的想象或者和秘密光照类似的东西领我们离开神的道。我们的信心只能依靠并安歇在神的道上。为了加增圣灵的恩典，许多人为自己发明出模糊的感动，以致外在的神的道就没有用了。但是圣经不容人作这样的分割，因为这段经文把人的事工和圣灵的隐秘启示联合在一起。如果吕底亚的思想没有被打开，保罗的传道就会仅仅是词句而已；然而神不仅用单单的启

[4] 诗歌《我独自来到花园里》——译者注

示，还用对他话语的敬畏感动她，因此一个人的声音能够进入那已经领受了属天光照的心思，否则人的声音只能消散在稀薄的空气中。

因此让我们不再听那些以圣灵为借口来拒绝外在教导的狂热分子的话。我们必须保持路加在此建立的平衡，如果没有圣灵施恩，我们单单从听道中就得不到什么；神把圣灵赐给我们，不是让我们因此藐视神的话语，而是在我们的思想里植入对神话语的信心，把它写在我们的心里。

五、圣经教导的真智慧

有一种讲法认为会有从神而来的特别的、个人化的信息，针对我们具体的情况与问题。我们喜欢这种讲法。另外一种我们不大喜欢的观点讲，我们要在祷告与思想里挣扎，力图明白什么是最智慧的途径。但和改革宗关于光照的教义同样重要的是，在作决定这个问题上，圣经很可能更多讲到“智慧”超过讲光照。

请留意，有整整一个部分的圣经，是我们称之为“智慧文学”的。旧约最常用来讲“智慧”的词chokmah，在希伯来文圣经中出现了113次。回到我们上面看的那节经文，它是和圣灵光照的工作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你所喜爱的是内里诚实；你在我隐密处必使我得智慧（chokmah）”（诗51:6）。

智慧一词经常指的是一种具体的（通常是神所赐的）技巧，如建造或其它手艺（出31:6；王上7:14）。在作决定这个问题上，我们可以认为智慧是神所赐的技巧，让我们把神的道德律应用在具体的问题上。所罗门拥有这种智慧（王上10:23）。他有一种独特的、神所赐的洞见，可以看到事物的本质。他头脑清晰，对现实把握牢固。他留心观察并学习，所有这些都是智慧的各个方面。

我们在路2:40看到耶稣被赋予智慧（sophia）。有一种属世界的（不信的）“智慧”，我们可以称之为唯理论或经验论。“智慧”的这些形式把人的理智或感觉当作衡量一切真理的标准。保罗拒绝这种虚假的智慧（林前1:19–22，3:19等）。对“世上”的智慧人来说，神在基督里对他百姓的拯救是愚拙的，但基督是神的智慧，是那在定准的时刻完全、恰当、甚至是出乎意料的拯救（林前1:24；弗3:10）。

保罗祈求歌罗西人可以得着智慧：“因此，我们自从听见的日子，也就为你们不住的祷告祈求，愿你们在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上，满心知道神的旨意，好叫你们行事为人对得起主，凡事蒙他喜悦，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渐渐地多知道神”。（西1:9–10）

保罗说“属灵”的时候，他不是指“属天的”、“非物质的”，而是指“从圣灵而来的”。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必然是直接地从圣灵来的。智慧有客观的标准，那就是神所启示出来的旨意。智慧的果子并不是我们可以了解神没有在他的话语里公开启示的事情，而是我们可以恰当地按照神所启示的道德旨意生活，顺服于这旨意。它结出果子（雅3:17），它带来知识。

我们常常认为只有知道了秘密才能顺服。圣经的教导完全相反。约翰·傅瑞姆（John Frame）曾经在课堂上有智慧地说，真智慧始于顺服。只有当我们顺服主的时候（或者至少努力开始去顺服的时候），我们才会看见并意识到神话语的智慧和我们认为是好的、恰当的事情是不一样的。这与人的直觉对立，但却是真的。这就是理论和实践之间的差别。有一些技巧一定要通过操练才能学会。高尔夫球挥杆的技巧真的要大量重复、磨练和训练。人可以钻研录像和书籍，掌握高尔夫球挥杆的原理是很重要的，但操练也是必不可少的。球杆完美撞击到球的“砰”的一声，是技巧的结果；更进一步讲，也是遵从这种运动之道的结果。这是一种智慧。

如果我们想要明白神的道德旨意，我们就需要已经拥有的、公开的启示。我们需要道德旨意的光照，这是圣灵要赐给我们的。我们需要智慧——明白道德旨意，认识自我，衡量它应用到处境当中的技巧。

对于明白神的旨意来说，智慧必不可少。得到智慧不容易，需要操练。你会失败，你会挣扎。如果很容易，大家就都有智慧了。显然，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拥有智慧！这就是为什么神给我们一整套的原则——箴言书，好叫我们明白在日常生活中智慧是什么。智慧可能并不“诱人”，人可能不能把它作为最新最大的事来推销，但它从神而来，专门为那些要作敬虔之人而预备的。

六、神护理的作用是奥秘

1381年，威廉·库尔特内（William Courtenay）大主教在伦敦的黑修士修院召集会议，为要给牛津大学神学家约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fe）定罪。会议通过定罪决议之后，正在散会的时候发生了一场地震。库尔特内把这次地震看作是神认可的印证，但是威克里夫把这看作是神不喜悦的印证！

因此我们看到对神的护理作为进行解释本身固有的难度。就像所有形式的自然启示一样，神护理的意义在人眼里各有千秋。捍卫宗教改革的人士有时会说：“神兴起了马丁·路德。”神确实如此。然而除非我们是摩尼教徒，否则我们也一定会说神兴起了耶稣会的罗耀拉。^[5] 神“兴起”他们俩并不证明或否定罗耀拉或路德正确与否。

尽管解释神的护理作为有风险，基督徒仍坚持尝试解释神的护理，以此作为寻找“神对我生命旨意”的一种方法。确实在救赎历史当中，有人拿出羊毛，摇签（不管是好是坏），以此作为断定神旨意

的方法。我要再次回到圣经正典形成时期的救赎历史，与圣经正典形成之后的救赎历史之间的那条明显分界线。圣经记载那些事件，不是要把它们作为一种圣经正典形成之后的教会生活的教会秩序手册。它们以实例显明神实施他的救赎旨意时解救和引导他百姓的大能。而我们并不是使徒和先知。

我们今天还能摇签吗？如果有两位同样合资格的教会职员人选，众长老经过祷告，摇签或抽签，看看哪一位要服事，我想对此我不会反对，但现在我们只是在找一种一般机制来做一个道德方面正确的决定。那是一个中性的问题，在这样的情形里，没有人有理由声称要得到神直接的指引。

正如我已经根据圣经所表明的，事实是我们并不总是明白神做一些事的原因。在某些情形里，我们可能在事后可以有部分解释；但在某些情形里（也许是在很多情形里），我们可能永远也不会明白，为什么善良、敬虔的人患上重病，受苦，而邪恶不敬虔的人似乎脱身不受报应？这是一个堕落的世界，罪的后果是同样可怕和令人困惑不解。我们总是能从一些事情里分别出一些我们要学到的功课吗？未必。

神护理的良善和他作为的智慧并不取决于我们对这些事情的理解。尽管我们并不总能明白神的作为，神的作为仍然是良善的。不管杰瑞·法威尔（Jerry Falwell）^[6]，或其他人怎么说怎么想，事实就是没有人知道神为什么容许9·11的恶行发生，或者他为什么容许20世纪发生异乎寻常的恶事。

然而我们确实认识神；我们在基督里认识他；我们在他的福音应许和他的道德律中认识他。这就足够了。我们无需去到那些显明的事情背后去为神辩护，不管我们能否接受、承认、解释，他在他所行的一切上都为义。

[5] 美国基督教右翼领袖。——译者注

[6] 圣依纳爵·罗耀拉（Ignacio de Loyola, 1491-1556），在天主教内进行改革，创立耶稣会，以对抗马丁·路德等人所领导的宗教改革。——编者注

七、追求圣经之外直接的启示，会辖制神已经给我们的自由

极多现代福音派的敬虔主义（以及太多的现代改革宗敬虔主义）是着迷于“追求不当信仰确定症”（Quest for Illegitimate Religious Certainty, QIRC）和“追求不当信仰经历症”（Quest for illegitimate Religious Experience, QIRE）。每一种方式都是离开神命定的方法，尝试用自己的方法去认识神和神的旨意。结果就是一种双面的辖制。

这种辖制的第一个方面，就是惧怕“我还没有听到神那微小的声音”。这让人瘫痪，也导致疑惑。它的逻辑是无情的：

1. 神仍在圣经以外说话，给基督徒直接的引导和启示。
2. 基督徒甲没有得到这种引导和启示。
3. 基督徒甲要么 a) 不是一个真基督徒，要么 b) 没有足够的信心，或者缺乏圣灵的能力，等等。

不管原因是什么，这种逻辑的结果令人不快，但如果问题不是出在第二个前提，而是出在第一个，那又会怎么样呢？第一个前提有问题，那又会怎样？当然，这就是本文整个系列在论证的问题。事实上我们并不是生活在圣经正典形成时期的救赎历史当中。红海已经分开了，坟墓已经空了，圣经正典已经封闭成书了，我们已经看到圣灵是怎样借着神的话语和圣礼运行，他是怎样光照神的话语，怎样赐智慧给那些求智慧的人，但也许你还落在捆绑之中，因为你正在等候那微小的声音？我真要说：停一停！

如果神对你生命的旨意已经启示出来了，那会怎样？这岂不是太好了吗？如果你不再陷在一个循环里等着神对你说话，但从来不能确定他有没有“讲出来”，这岂不是太好了吗？你究竟如何能知道神

是否已经直接对你说话？是凭直觉吗？凭预感？为什么他似乎对别人“说话”，但却没有对我说？有两个等级的基督徒吗？（那些领受特别的、圣经以外的启示的基督徒和那些没有领受的基督徒？）

还有其它问题，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可以帮助我们解脱这个危机。为什么神说的常常像我那位领受启示的朋友已经想到的一样？神看起来这么经常和我那位领受启示、听到那微小声音的朋友意见一致，太特别了。我们读整本哥林多前书的时候，看到保罗相当反对两种等级的基督徒这种观念。所有形式的“第二次祝福”神学都有这个问题。这必然导致两个等级的基督徒，与保罗的整个论证完全相反。我们所有人都是同一个身体的肢体。进一步讲，我们都是在圣经正典形成之后那同一个身体的肢体，就像同一块饼的一部分那样。

好消息就是神已经在他的话语里启示他自己。他对你生命的旨意已经显明。我现在就能马上告诉你这是什么：信靠基督，爱神，爱你的邻舍。（太5章）

你会大喊：“但等一等！我要接受这份工作还是那份工作？什么是神对我完美的旨意？”我要告诉你神完美的旨意：信靠基督，爱神，爱你的邻舍。在圣经中启示的神旨意范围内，依照智慧和环境的带领，选择你想做的任何工作。某些工作按照道德的考虑是不必考虑的。就是任何要求人偷窃、杀人、拜偶像、贪婪、性关系上不道德、贪食等等的工作。换言之，神的旨意禁止你当银行抢劫犯，还有其它的事情。我不需要圣经以外的启示就能明白这一点，这是在神的话语里面的。

然后还有智慧。如果你双手不好使，也许你不应该作一个小商人。如果你记数字不行，你可能不应该去做生意或从事银行业。你不需要从神而来的特别启示才能明白这些事情。你真的不需要。

这就把我们带到追求不当信仰确定症（QIRC）/追求不当信仰经历症（QIRE）见不得光部分的第二个方面：先知的辖制。事情的这个方面在80年代后期90年代初堪萨斯城先知大混乱的兴衰中已经表现得很清楚了，但这还是值得重复一遍。根据“微小的声音”告诉我们“神的旨意”，和因为他是一位“先知”，这两者之间没有什么道德方面的分别。同样在两种情形里，生活在后使徒年代的、没有使徒能力的普通基督徒竟然宣称在圣经以外、靠着神圣的启示，直接知道神关于这件或者那件圣经没有提到的事情是有什么样的想法。

这样的宣告是辖制人的东西。谁知道这是真是假？

“要是这是真的那怎么办？因为我没有得到任何启示，我想最好还是按照先知说的去办！”或者不按照去办。

当然这些自封的大小先知并不是这么一回事。事实就是他们只是用特殊的、使徒式的、圣经正典的用词，把普通的人类经历重新描述一次。他们这样做可能是出自最好的动机。他们可能真的相信神是在直接对它们说话，或者有一副耳机，有人帮助把信息输送给他们。其实两种都一样。

基督里的自由

合乎圣经的、宗教改革的唯独圣经这个教义的一个满有荣耀的结果，就是我们不必去听这些大小先知。我们在基督里已经得了自由。这种论证可以回到改革宗对重洗派的拒绝上。重洗派的回应，就是把我们说成是“死的正统”。这没问题，说什么都可以。坦白来说，如果“圣灵带领”意味着跑遍欧洲，宣称得到启示并发动革命（看看闵采尔的作为），那么我们没有这样的启示也能活，谢谢你。

当然“靠圣灵行事”（加5:25）和那种狂热是没有任何关系的。这意味着结出圣灵的果子，因为神在加拉太书第5章已经把这启示给每一个人了，我们知道那是什么！你不需要一种特别的恩赐才能去读神的话语、信靠它、顺服它。我们在基督里可以自由去顺服神公开启示出来的旨意，我们可以自由去忽略所有各种各样先知所作的假冒宣告。我们不会错失什么东西，他们没有我们需要的任何东西。我们需要的是在神的话语中清楚启示出来的神的道德旨意。我们需要的是圣灵的工作，他把话语向我们光照并赐我们智慧，那些自封的先知和圣灵的这项工作一点儿不沾边。你我都摆脱了人意见的辖制，因为我们都在活在的神话语里。◆

附录：

下面的文字是作者在自己的博客里对读者提问的回复：

- 需要澄清一下，我所有讲的话，绝对不是说圣灵不会把圣经经文显明在人心里来引导人。但这种引导不是大多数人所讲的“直接”启示。当人们用这个词的时候，表达的是一种没有经过任何中介的启示，比如直接的话语或者启示。从定义上来说，把圣经的话显明在人心里是经过中介的。圣经是上帝的“媒体”，那是他把自己启示给我们的手段。只要我们对“直接”启示的定义一样，就不会有不同点。
- 毫无疑问，这一系列文章从来没有讲，今天圣灵已经不像他在创造或者使主复活时那样有全权与能力了。问题的关键是我们今天是否还生活在使徒或圣经正典形成的时期？当然不是。我们不是使徒，也不是正典形成时期的救赎历史中的角色。我们一定要持守那条清楚的界线。
- 圣灵上帝是否还有能力行神迹从来不是问题。问题是有没有信徒像正典时期的使徒与先知那样被圣灵所使用，以至于行出完全一样的神迹来。

作者简介

斯考特·克拉克（R. Scott Clark），加州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教会历史与历史神学教授，并兼任该院教务主任。曾于惠顿大学、改革宗神学院等处任教。



《教会》杂志的工作与期待

文 / 本刊编辑部

现在是什么样的时刻？当前中国教会最重要的现象与趋势是什么？《教会》的观察是：以2005年7月7日蔡卓华“非法经营罪”一案开

庭为起点，以2008年6月12日成都“筑山上之城”论坛召开以及12月8日《旧金山共识》发表为重要标志，中国教会在神学理念和教会实践上已经开始了一个根本性的范式转移（paradigm shift）。

下面十年将是非常重要的时期。城市教会已经崛起，正试图重新融入中国社会和全球基督教；教会传统

受到根本挑战，面临失范与重构；西方和后现代文化正在整体性地影响和塑造新一代中国基督徒。这是一场中国教会的“改革开放”。

在神的眼中，我们所是（being）的远远胜于我们所做（doing）的，我们对基督的忠心和对神话语的顺服，远远胜过我们为神所做的事情是否足够成功、美好甚至壮观。这正是《教会》杂志的异象：在一个观念不断更新，人人自以为是，教会越来越被各种新奇、有趣的想法和做法吸引的时代，不断吹响那古旧福音的号角，单单见证和夸口那

位钉十字架的主耶稣基督。如保罗所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2）

今天，越来越多的教会开始强调文化使命；即使不考虑这一点，基督徒人数的持续增长，也必然引发教会的社会性生存问题。教会与主流社会相遇，作盐作光，见证基督，首先，至少是同时要解决的问题，是众教会间彼此社会性关系的建造。正如一个传统作坊型企业要进

入国际市场，参与全球博弈，要首先解决自身经营、管理模式的正规化与国际化一样，中国教会要寻求和建立外部的社会性分身地位，就要关注教会内部的社会性成长，即教会内公共生活领域的建造。后者的体现之一，就是教会公共媒体与专业机构的出现与成熟。

这一进程显然刚刚开始，教会生活根基与资源储备都极为缺乏。反映到《教会》杂志事工的现实中，就是原创稿件、教会信息、人力资源和金钱奉献方面的缺乏。作为一个教会际公共交流的平台，《教会》

也许是一个早产儿，但更好的表述可能是：这是《教会》所愿意持守的前瞻性。

除了“分辨与持守核心真理”以及“探讨教会的社会性成长道路”这两个重要议题之外，《教会》也关注具体教牧问题，从讲道技巧到小组事工，从主日学到婚姻辅导，从宣教到传福音策略。正如刊名所体现的，《教会》期待在教会内部牧养与建造、教会间关系建造以及教会与社会关系的建造这三个议题上发出信仰的声音。

《教会》期待成为一个优秀的教会舆论平台，促进各地区不同类型和背景教会的彼此交流，在整个中国教会和社会中，建立起正统信仰的“核心信息源”；一个有深度的神学与教牧反思平台，为当下的教会行动提供参考，为造就新一代教会和教会机构的牧者、同工供献一份微薄的力量。

三年来，《教会》杂志正是这样努力的，她还将继续如此努力，并期待众教会更多的支持与鼓励！



这一颗徽章是马丁路德在威登堡大学任教时设计的，从这里可以看出路德神学思想的大概。下面这段解释，是从他写给一个朋友的信中摘译而来：

表现在这徽章中的第一个图像，就是那黑色的十字架，这十字架放在一颗红色的心里面，是要我们记得：“我们得救是因相信钉十字架的基督。”“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十字架虽是黑色的，是致人于死的，是使人痛苦的，但它并不改变心的颜色，也不破坏自然，那就是说，它不是叫人死，乃是叫人活。因为义人必因信得生。

所谓信，就是相信耶稣。但这颗心是放在一朵白色玫瑰的中心，表明信心产生喜乐、安慰和平安。玫瑰是白色而非红色，因为白色是诸天使和天上诸灵的理想颜色。

其次，这朵玫瑰是安置在一天蓝色的底上，表明这种属灵的信心的喜乐只是那未来喜乐的信物和开端；那未来的喜乐虽尚未显露，但藉着盼望可以预见，可以把握。

在蓝底的周围镶着一道金色的圆圈，表明这种天上的福乐是无止尽的，并且比一切的福乐和财宝更为宝贵，因为金子是最好且最宝贵的金属，我们亲爱的主基督，会赐给我们永生的恩典。阿们。